



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SHENZHEN TELLUS HOLDING CO.,LTD

2007年年度报告正文

2008年 4月 17日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本报告分别以中、英文编制，在对中英文本的理解上发生歧义时，以中文文本为准。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财务总监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2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3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4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7
公司治理结构.....	10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15
董事会报告.....	16
监事会报告.....	24
重要事项.....	25
财务报告.....	29
备查文件目录.....	29

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 一、公司法定中文名称：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法定英文名称：ShenZhen Tellus Holding Co.,Ltd
- 二、公司法定代表人：张瑞理
- 三、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永建
联系电话：(0755) 83989338
传 真：(0755) 83989399
电子信箱： ryj@tellus.cn
证券事务代表：邓树娥
联系电话：(0755) 83989337
传 真：(0755) 83989399
电子信箱： shuedeng@tellus.cn
- 四、公司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水贝二路特力大厦三楼
公司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中核大厦十五楼
公司邮政编码：518031
公司互联网地址：www.tellus.cn
公司电子信箱： sztljtgf@public.szptt.net.cn
- 五、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深圳《证券时报》及香港《文汇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国际互联网网址：<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 六、公司股票上市地：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股票简称及其代码：特力 A(000025) 特力 B(200025)
- 七、其他有关资料
 - (一) 公司首次注册登记日期：1986年 11月 10日
公司首次注册登记地点：深圳市罗湖区水贝二路 104号
公司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19219221-0
 - (二) 税务登记证号：
深地税字 440303192192210
国 税 字 440301192192210
 - (三) 公司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名称：深圳南方民和会计师事务所
办公地址：深圳市深南中路 2072号电子大厦八楼

第二节 会计数据及业务数据摘要

一、公司本年度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单位：人民币元）

营业利润	11,478,630.24
利润总额	6,733,593.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795,254.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8,284,731.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994,274.4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0,714,048.40
注：扣除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涉及金额：	
1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非股权）	-4,934,272.76
2 转让股权损益	-148,909.19
3 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120,452.32
4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23,321,551.51
5 债务重组损益	1,268,742.96
6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76,041.64
7 应付福利费余额冲减管理费用	3,088,230.76
8 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1,079,507.21
9 扣除少数股东非经常性损益	3,624,505.60
10 所得税影响	-6,256,849.50
11 以上项目涉及金额小计为	39,079,986.13

注：境内外审计结果无差异。

二、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07年度	2006年度		本年比上 年增减 (%)	2005年度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	991,036,624.74	1,139,756,826.12	1,139,756,826.12	-13.05	1,079,161,954.11	1,079,161,954.11
利润总额	6,733,593.23	-87,222,546.28	-84,188,259.97	108.00	10,435,983.82	16,185,113.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795,254.16	-92,148,791.60	-87,991,436.55	112.27	5,676,304.77	11,345,662.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8,284,731.97	-7,861,349.37	-5,818,085.31	-386.15	3,759,441.57	5,178,915.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994,274.41	5,551,011.33	5,551,011.33	-1,216.81	35,943,414.04	35,943,414.04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28	0.025	0.025	-1,220.00	0.16	0.16

基本每股收益	0.049	-0.4183	-0.3994	112.27	0.0258	0.0515
稀释每股收益	0.049	-0.4183	-0.3994	112.27	0.0258	0.051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0.1284	-0.0357	-0.0264	-386.15	0.0171	0.0235
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6.93	-68.33	-59.80	66.73	2.51	4.8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08	-51.25	-46.03	53.11	2.59	4.9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18.14	-5.83	-3.95	-14.19	1.66	2.2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8.54	-4.37	-3.04	-15.50	1.72	2.28
总资产	835,575,307.22	830,866,309.81	844,119,585.92	-1.01	859,358,659.13	862,437,762.3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155,885,846.63	134,859,194.63	147,154,326.04	5.93	225,872,478.83	233,002,163.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0.708	0.612	0.668	5.99	1.025	1.058

三、本年度利润表附表

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要求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项 目	2007年度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净利润	6.93	7.08	0.049	0.04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8.14	-18.54	-0.1284	-0.1284

第三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截止 2007年 12月 31日，公司的股本结构情况如下：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45870560	66.22	0	0	0	0	0	145870560	66.22
1 国家持股	0	0	0	0	0	0	0	0	0
2 国有法人持股	145870560	66.22	0	0	0	0	0	145870560	66.22
3 其他内资持股	0	0	0	0	0	0	0	0	0
其中：	0	0	0	0	0	0	0	0	0
境内法人持股	0	0	0	0	0	0	0	0	0
境内自然人持股	0	0	0	0	0	0	0	0	0
4、外资持股	0	0	0	0	0	0	0	0	0
其中：	0	0	0	0	0	0	0	0	0
境外法人持股	0	0	0	0	0	0	0	0	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	0	0	0	0	0	0	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74411040	33.78	0	0	0	0	0	74411040	33.78
1 人民币普通股	48011040	21.80	0	0	0	0	0	48011040	21.80
2 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26400000	11.98	0	0	0	0	0	26400000	11.98
3 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	0	0	0	0	0	0	0
4 其他	0	0	0	0	0	0	0	0	0
三、股份总数	220281600	100	0	0	0	0	0	220281600	100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表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	145870560	0	0	145870560	股权分置改革限售	2009年 1月 4日
杨建辉	0	0	6000(B股)	6000	监购买入持股	按高管持股相关政策
合计	145870560	0	6000(B股)	145876560	-	-

二、股票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近三年股票及其衍生证券发行情况：公司近三年未发行新的股票及衍生证券。

(二) 2006年，因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公司的股本结构发生了变动。股改方案实施后，公司的总股本不变。

除上述实施方案外，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因其他送股、转增股本、配股、增发新股、吸收合并、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减资、内部职工股或公司职工股上市等其他原因引起公司股份总数和结构的变动。

(三) 公司无现存的内部职工股。

三、股东情况介绍

(一) 截止到 2007年 12月 31日，公司股东总数为 17,898户，其中 A股 14,210户，B股 3,688户。

(二) 截止 2007年 12月 31日，公司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数量和持股情况

单位：股

股东总数		17,898 户，其中 A 股 14,210，B 股 3,688 户。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持有非流通股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股东	66.22	145,870,560	145,870,560	0

KGI ASIA LIMITED	其他	0.65	1,439,149	0	未知
BOCI SECURITIES LIMITED	其他	0.50	1,101,292	0	未知
余爱君	其他	0.39	850,000	0	未知
王翠霞	其他	0.25	541,200	0	未知
梁镜钦	其他	0.21	473,400	0	未知
第一上海证券有限公司	其他	0.21	454,200	0	未知
张子斌	其他	0.20	444,839	0	未知
叶莹	其他	0.20	440,000	0	未知
CHEN WEI JIAN	其他	0.20	434,300	0	未知
前 10 名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流通股数量		股份种类	
KGI ASIA LIMITED		1,439,149		境内上市外资股	
BOCI SECURITIES LIMITED		1,101,292		境内上市外资股	
余爱君		8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王翠霞		541,200		人民币普通股	
梁镜钦		473,400		人民币普通股	
第一上海证券有限公司		454,200		境内上市外资股	
张子斌		444,839		人民币普通股	
叶莹		4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CHEN WEI JIAN		434,300		境内上市外资股	
XU AILAN		400,000		境内上市外资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十名股东中，国有法人股股东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与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流通股股东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三）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1 公司的控股股东：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国有股股东）

法定代表人：刘爱群

成立日期：1982年 6月

注册资本：158282万元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经营、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经济信息咨询（不含限制项目）、经营进出口业务；工业交通运输、旅游业、金融信托、发行有价证券等。

截止 2007年 12月 31日，特发集团股东持股情况为：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 43.30%的股权为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持有。

2 公司控股股东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情况

股东名称：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洪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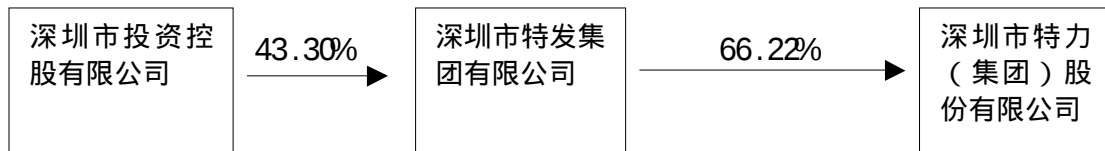
成立日期：2004年 10月 13日

注册资本：人民币 400000万元

公司类别：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经营范围：为市属国有企业提供担保；对市国资委直接监管企业之外的国有股权进行管理；对所属企业进行资产重组、改制和资本运作；投资；市国资委授权的其他业务。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产权控制关系方框图



(四)截止 2007年 12月 31日，本公司无其它持股 10%(含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第四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期起止日期	持股数量(股)		变动原因
					期初	期末	
张瑞理	男	44	董事、董事长	2006.6.17-2009.6.16	0	0	-
程鹏	男	44	董事、总经理	2006.6.17-2009.6.16	0	0	-
傅斌	男	45	董事、财务总监	2006.6.17-2009.6.16	0	0	-
李明俊	女	42	董事	2006.6.17-2009.6.16	0	0	-
陈宝杰	男	40	董事	2006.6.17-2009.6.16	0	0	-
罗涛	男	45	董事	2007.8.10-2009.6.16	0	0	-
周成新	男	52	独立董事	2006.6.17-2009.6.16	0	0	-
石卫红	女	40	独立董事	2006.6.17-2009.6.16	0	0	-
季德钧	男	63	独立董事	2006.6.17-2009.6.16	0	0	-
李彬学	男	49	监事、监事会主席	2006.6.17-2009.6.16	0	0	-
张心亮	男	37	监事	2006.6.17-2009.6.16	0	0	-
郭建	男	42	监事	2007.8.10-2009.6.16	0	0	-
杨建辉	男	37	职工监事	2006.6.17-2009.6.16	0	6000	买入
王光叶	男	49	职工监事	2006.6.17-2009.6.16	0	0	-
郭东日	男	42	副总经理	2006.6.17-2009.6.16	0	0	-
任永建	男	44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2006.6.17-2009.6.16	0	0	-
罗伯均	男	45	副总经理	2006.6.17-2009.6.16	0	0	-
冯宇	男	40	副总经理	2006.6.17-2009.6.16	0	0	-

二、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 5年的主要工作经历和在除股东单位外的其他单位的任职或兼职情况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和任职、兼职情况
张瑞理	曾任深圳经济特区发展集团财务公司部门经理、深圳经济特区发展集团公司资产部经理等职，现任本集团董事长。同时兼任深圳市汽车工业贸易总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董事长、深圳市特发华日汽车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董事长、深圳市仁孚特力汽车服务有限公司（本公司参股公司）副董事长职务、深圳特力吉盟投资有限公司（本公司合资公司）董事长职务。
程鹏	曾任深圳凯丰特种汽车工业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深圳市汽车工业贸易总公司企管部副部长、部长、总经理、党委副书记，现任本集团董事、总经理。同时兼任深圳市汽车贸易总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董事、深圳市特发华日汽车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及中国浦发机械工业总公司（本公司参股公司）董事职务。
傅斌	曾任湖南财经学院讲师、深圳市特发集团资产经营部业务经理、深圳市特发小梅沙旅游中心财务总监，现任本集团董事、财务总监。同时兼任深圳市汽车贸易总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董事职务。

李明俊	曾任深圳市特力集团财务部经理、职工监事、深圳市特发小梅沙旅游中心财务总监，现任本集团董事、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经理。
罗涛	曾任深圳长虹通信设备有限公司副总工程师，深圳经济特区发展（集团）公司企管部经理、投资发展部经理、企划部部长，现任本集团董事、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投资部经理。同时兼任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公司董事。
陈宝杰	曾任天津军事检察院检察员、北京军区军事检察院检察员、深圳市企业联合会、深圳市企业家协会会员部副主任、办公室主任、北京友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办公室主任，现任本集团董事、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职工董事、董事会秘书。
周成新	历任武汉大学讲师、副教授（期间在美国密执安大学法学院作访问学者，进修美国商法和商事仲裁法），深圳市法制研究所副所长、副研究员。现任深圳市法制研究所（深圳市WTO事务中心法律服务部）所长、法学研究员。同时兼任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及深圳、珠海、南京、上海等仲裁委员会仲裁员、广东中安律师事务所兼职律师，深圳市第四届人大代表及深圳市第四届人大常委会法制委员会、深圳市专家咨询委员会咨询专家。现任本集团独立董事。同时兼任南山热电、深基地、三鑫股份独立董事。
石卫红	历任深圳光明会计事务所会计师，光明会计师事务所所长，作为光明会计师事务所召集人将该所改制为法人制合伙所，担任首席合伙人。取得了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中国注册资产评估师资格、中国注册税务师资格、广东省建筑工程概算预算专业人员资格。先后主持过各类企业的审计、评估和清算工作，积累了丰富的经验。现任本集团独立董事。
季德钧	曾任深圳黎明工业有限公司总经理、深圳经济特区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总经济师、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特发信息阿尔卡特光纤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本集团独立董事，同时兼任深圳新都酒店股份有限公司、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李彬学	曾任深圳神光实业公司技术部、生产部经理，深圳经济特区发展（集团）公司企业部业务经理，深圳经济特区发展（集团）公司技术开发中心副主任、投资发展部副经理。现任本集团监事会主席，兼任本集团纪委书记。
张心亮	曾任深圳市机械设备进出口公司财务部经理、深圳特发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副经理，现任本集团监事、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审计监督部部长兼监事会秘书。
郭建	曾任深圳长虹通讯设备有限公司软件工程师、项目负责人、特发集团发展部、企管部、企业一部业务副经理、企业一部副经理、企业管理部副部长等职务，现任特发集团企业管理部部长。
杨建辉	曾任深圳市汽车工业贸易总公司审计部部长、深圳市汽车工业贸易总公司企管部部长，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计财部经理、职工监事，同时兼任深圳市特发特力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董事职务。现因工作调动，已辞去计财部经理和职工监事职务。
王光叶	曾任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副经理、审计部副经理，现任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经理、职工监事。
郭东日	曾任上海百事食品有限公司中国市场部经理，本集团总经理助理等职，现任本集团副总经理。同时兼任深圳市特力汽车服务发展有限公司（本公司参股公司）董事长、深圳市仁孚特力汽车服务有限公司（本公司参股公司）董事职务。
任永建	曾任深圳经济特区发展（集团）公司计划财务部副经理、审计部经理、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财务总监。现任本集团副总经理兼任董事会秘书。同时兼任深圳市汽车工业贸易总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及深圳市兴龙模具公司（本公司参股公司）董事职务。
罗伯均	曾任特力集团人事部副经理、人力资源交流培训中心主任、深圳市汽车工业贸易总公司副总经理。现任本集团副总经理，同时兼任深圳市汽车工业贸易总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董事、深圳市特发特力房地产有限公司董事长（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市特耀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董事长职务及深圳特力吉盟投资有限公司（本公司合资公司）董事职务。

冯宇	曾任深圳市先科房地产公司副总经理、中体产业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部经理、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办公室主任、本集团监事等职，现任本集团副总经理，同时兼任深圳市特发华日汽车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董事职务。
----	---

注：董事、监事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姓 名	任职的股东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职期间
李明俊	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	计划财务部经理	2006年 3月起至今
陈宝杰	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	职工董事、董事会秘书	2006年 12月起至今
罗 涛	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	投资发展部经理	2006年 12月起至今
张心亮	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	审计监督部经理	2006年 3月起至今
郭 建	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管理部经理	2006年 12月至 2008年 2月

三、现任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年度报酬情况

（一）报告期内，在公司任职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和福利待遇，均依据国家及本公司现行分配制度、福利制度及工作岗位而定。经公司 2002 年度临时股东大会研究决定，公司三名独立董事的津贴为每人每年人民币 3 万元。

（二）报告期内，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共 18 人，在公司领取报酬的 13 人，共在公司领取年度报酬税前为 248.67 万元，税后为 204.20 万元。

单位：人民币万元（税前）

姓名	报酬总额	姓名	报酬总额
张瑞理	32.56	李彬学	27.68
程鹏	30.93	杨建辉	13.85
傅斌	24.42	王光叶	13.19
周成新	3.47	郭东日	24.42
石卫红	3.47	任永建	24.42
季德钧	3.47	罗伯均	24.42
		冯宇	22.36

（三）在公司任职的董事、监事依据其任职情况领取报酬，李明俊、陈宝杰、罗涛、张心亮、郭建在本公司股东单位任职并领取报酬，没有在本公司领取报酬。

四、报告期内被选举或离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姓名及离任原因

（一）报告期内，公司董事薛钢先生因工作变动，不宜继续担任董事职务，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推荐罗涛先生作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2007 年 7 月 20 日，公司五届董事会召开了第五次临时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更换董事的议案。

2007 年 8 月 10 日，公司召开了 2007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经会议选举，罗涛先生当选为第五届董事会董事。有关决议公告已于 2007 年 8 月 11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和《文汇报》上。

（二）报告期内，根据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的推荐，郭建作为第五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罗涛不再担任监事职务。2007 年 7 月 20 日，公司五届监事会召开了第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更换监事的议案。

2007 年 8 月 10 日，公司召开了 2007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经会议选举，郭建先生当选为第五届监事会监事。有关决议公告已于 2007 年 8 月 11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和《文汇报》上。

（三）公司职工监事杨建辉因工作调动原因，辞去公司职工监事的职务。2008 年 3 月 28 日，本集团工会委员会扩大会议选举邓树娥为特力集团五届监事会职工监事。有关监事会公告于 2008 年 4 月 2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和《文汇报》上。

五、员工情况

截止至 2007 年底，本集团共有在岗员工 932 人，其中：生产人员 430 人，销

售人员 98人，技术人员 90人，财务人员 70人，行政人员 148人；硕士 18人、大学本科 102人、专科 158人、其他 654人；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 458人。

第五节 公司治理结构

一、公司治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断完善公司的治理结构，建立健全了一系列的规章制度，规范公司的运作。

依据两法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公司于报告期内修订了《分级授权管理办法》、《信息披露工作制度》等规范性文件。公司的治理情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基本一致。

报告期内，根据中国证监会 2007 年 3 月 9 日下发的《开展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有关事项的通知》和深圳证监局《关于做好辖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工作的通知》的要求，公司对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内部规章制度进行了认真自查，经过自查，公司在以下方面仍需进一步加强和完善：

（一）公司的各项规章制度有待进一步完善和规范：

1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的要求，进一步强化内部管理，做到及时发现内部控制制度的薄弱环节，认真整改，堵塞漏洞，有效提高风险防范能力，并定期对内部控制制度的完整性、合理性及其实施的有效性进行检查和评估；

2 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修订《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

3 制订《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从而对重大事件的报告、传递、审核、披露程序做出明确规定；

4 部分公司现行制度需按相关规定及公司现有实际情况进行修订。

5 控股股东根据财政部的要求，要求公司定期报送未披露前的财务报表。根据国家 and 地方国资委的相关规定，控股股东为了履行管理国有资产的义务，要求其提名的主要董事以产权代表报告等形式，在董事会审议某些重大事项前先征求其意见，将公司的某些重大事项报告给控股股东或向其请示。以上情况不符合信息披露公平原则。

（二）公司专门委员会只设立了薪酬与考核管理委员会。

（三）公司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还仅停留在被动沟通的状态，在与各监管部门及广大投资者的沟通方面缺乏主动。

（四）公司信息披露方面存在向控股股东单独报送信息的情况，有待进一步规范。

根据以上不足，公司的整改情况如下：

（一）有关规章制度方面

公司已根据相关规定要求，修订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实施细则和议事规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规范性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正根据相关规定及公司现有实际情况对公司现行制度进行整理汇编，并尽快对制订时间较长的、不符合公司实际需要的制度和部分条款进行修订。

（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方面

根据公司开展工作的实际需要，公司已于 2008 年 1 月 25 日召开了五届董事

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成立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并根据实际情况，调整了董事会薪酬委员会的组成委员。公司将逐步设立董事会相关专门委员会，进一步完善并更加充分发挥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作用。

（三）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方面

因为公司客观条件和环境所限，在投资者关系管理方面，公司保证董事会秘书和证券事务代表的联系电话在工作时间畅通。同时充分利用公司的互联网站（www.tellus.cn）这一平台，拓宽与投资者的沟通渠道，欢迎广大投资者通过各种方式，对公司现有的治理情况和投资者关系管理方面提出意见和建议。

（四）信息披露方面

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监局《关于对上市公司向大股东、实际控制人提供未公开信息行为加强监管的通知》（深证局公司字[2007]11号）和《关于对上市公司向大股东、实际控制人提供未公开信息等治理非规范行为加强监管的补充通知》（深证局公司字[2007]39号）（以下简称“39号通知”）的要求，对向大股东报送的未公开信息，必须经董事会审议通过，严格控制知情人范围，并向深圳证监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进行报备。同时，按照“39号通知”的要求，向深圳证监局出具了报送未公开信息知情人名单的书面承诺及大股东、实际控制人加强未公开信息管理的承诺。

二、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能够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履行自己的职责，积极了解公司的经营运作情况，对公司的重大事项发表独立董事意见，为维护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起到了积极的作用。

（一）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	委托出席（次）	缺席（次）	备注
石卫红	13	11	2	0	出差在外
周成新	13	12	1	0	出差在外
季德钧	13	13	0	0	-

（二）报告期内，未发生独立董事对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三、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都已经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

（一）业务方面：本公司为独立的法人主体。在业务方面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系统和自主经营的能力。公司具有独立的生产和销售系统，有自己的主导产业，本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关联方不存在同业竞争。

（二）人员方面：本公司在劳动、人事和工资管理等方面完全独立运作并制定了独立的管理制度；公司的所有高管人员均在本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未在股东单位担任任何职务。

（三）资产方面：本公司与控股股东的资产严格分开，并各自完全独立经营。本公司具备完整、独立的采购系统、生产系统、销售系统及相关的服务系统，工业产权、商标以及非专有技术等无形资产由本公司独立拥有。

（四）财务方面：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建立了一整套完整的会计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不存在控股股东干预公司资金运作的情况；公司开设了独立的银行帐户，不存在资金存入大股东或其他关联方控制的财务公司或结算中心帐户的情况；本公司依法独立纳税。

（五）机构方面：公司的董事会、监事会及其他内部机构独立运作，公司的全部机构是根据上市公司规范要求及公司实际业务特点的需要设置，公司有独立的办公地址。

四、在本报告期末，公司董事会按照公司相关制度对公司的高管人员进行了考评。

五、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规范性文件，公司建立健全了包括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公司管理层在内的法人治理结构，并制订了相关的规章制度。

报告期内，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开展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有关事项的通知》和深圳证监局《关于做好深圳辖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有关工作的通知》的要求，公司对治理情况进行了全面、深入的自查，公司于 2007 年 8 月 31 日完成了自查工作，并对自查发现的相关问题进行了认真的整改，公司分别于 9 月 1 日和 10 月 31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媒体上披露了自查报告和整改报告。

（一）重点控制活动

1 对控股子公司的控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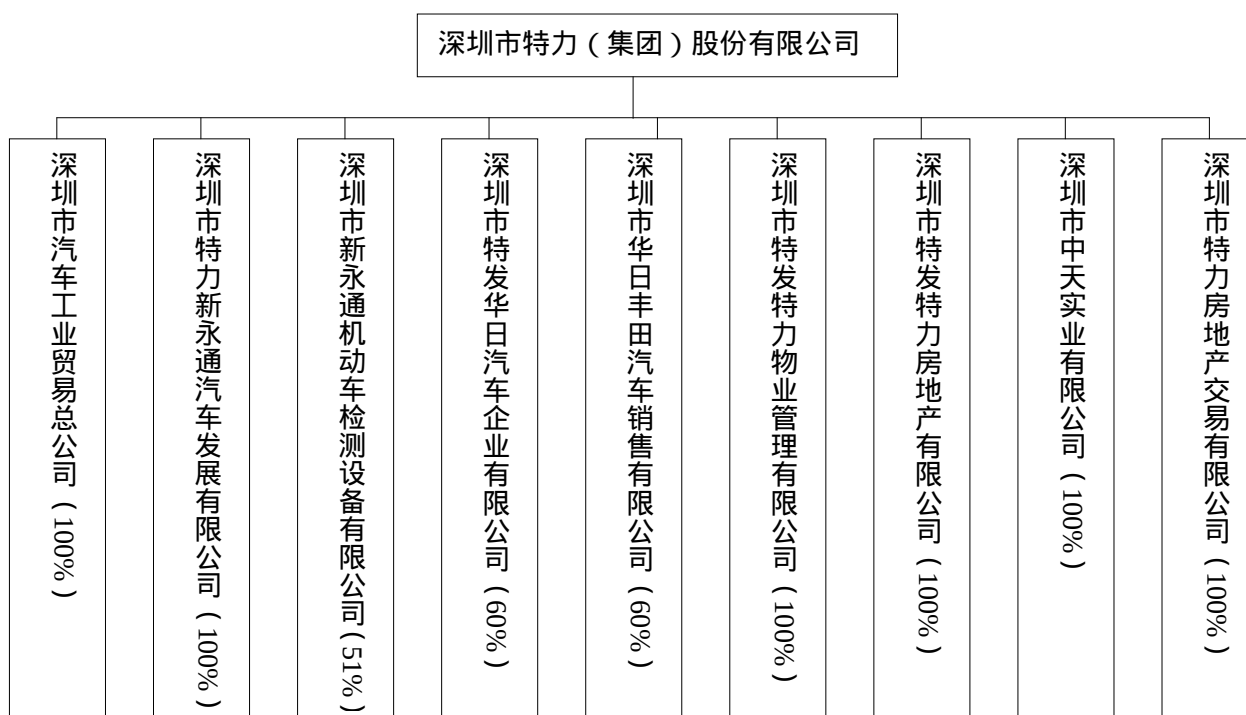
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上市公司的规范性文件，对公司的控股子公司进行管理，并按照上市公司的相关要求，对控股子公司的经营行为进行指导和规范。

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控股子公司的董事、监事和法人代表由公司董事会进行推荐和任命、高级管理人员由公司调派，并建立了相应的绩效考核制度，定期和不定期地对相关人员进行考核。

公司按照相关文件要求建立了一整套经营管理制度，要求控股子公司按照公司相关制度遵照执行，同时，要求控股子公司的相关管理制度必须遵循公司管理制度的框架。

公司各职能部门也通过各自职能系统对控股子公司实行包括人事、经营、财务、重大合同、法律事务等各方面的监管。

控股子公司控制结构及持股比例图表



2 对关联交易的控制：

公司对关联交易采取公平、公正、诚信和对公司有利的原则，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和程序进行审批，充分保护各方投资者的利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分级授权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明确划分了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对关联交易的审批权限。重大关联交易在经独立董事认可后，方提交董事会审议。公司关联交易都需要独立董事发表相关独立意见。

3 对对外担保的控制：

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规范担保行为的通知》、《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修订了《分级授权管理办法》中有关担保事项的条款，所有对外担保事项必须执行相应的审批程序，加强对对外担保业务管理和控制。

4 对募集资金使用的控制：

公司近几年来没有募集资金情况。公司将根据实际需要，制订出募集资金的相关管理制度。

5 对重大投资的控制：

公司重大的对外投资始终坚持审慎、安全、有效的原则，严格控制投资风险，注重投资效益最大化。公司的对外投资必须经过相关部门充分的市场调研，并在此基础上形成可行性报告，经过经营会议的充分讨论研究后，提交董事会审议。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分级授权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明确划分了对外投资事项的审批权限。公司在实际工作中，也严格按照审批权限的规定，对投资行为的整个实施过程进行实时监控，最大限度地规避投资风险。

6 对信息披露的控制：

公司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规范性文件，于报告期内修订了《信息披露工作制度》，详细规定了信息披露的原则、内容和要求、审批程序、责任以及保密规定等，明确了信息披露的责任及相关追究制度。公司公开信息披露均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相关媒体上进行，保证信息披露的及时和准确。

（二）问题及整改计划

1 公司内部控制存在的问题及整改情况

（1）有关规章制度需进一步建立和完善

公司已根据相关规定要求，修订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实施细则和议事规则》等规范性制度，报告期内，公司还根据中国证监会新颁布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对原有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进行进一步的修订和完善。另外，公司部分现行制度因制订时间较长，部分条款需按相关规定及公司现有实际情况进行修订。目前，公司正积极对相关制度进行修订中。

（2）董事会专门委员会需进一步建立健全

鉴于公司自身各方面条件限制，公司只设立了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其他专门委员会尚未设立。

2008年元月 25日，公司召开了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和设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议案。

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设立相关的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充分发挥各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职能。

（3）投资者管理工作存在一定的被动性

公司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还仅停留在被动沟通的状态，在与各监管部门及广大投资者的沟通方面缺乏主动。主要是因为公司客观条件和环境所限。随着公

公司的互联网站的正式开通，公司将更好地利用互联网这个平台，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主动拓宽与投资者的沟通渠道，提高投资者对公司的认同度。

(4) 信息披露方面存在未公平对待所有投资者的情形。

根据控股股东要求，公司需定期报送未披露前的财务报表。控股股东提名的主要董事需以产权代表报告等形式，在董事会审议某些重大事项前先征求其意见，将公司的某些重大事项报告给控股股东或向其请示。以上情况不符合信息披露公平原则。

公司将提请控股股东严格限定报表使用范围和知情人数量，避免泄露内幕消息，防止内幕交易。

2 2007年公司存在的治理非规范情况

(1) 公司治理非规范事项类型包括向控股股东特发集团提供未公开信息、报送财务预算及财务报表、对本公司对外投资项目进行审批及实施产权代表报告制度。

2007年向大股东提供未公开信息情况表

信息报送对象	信息种类	报 送 时 间 或周期	信息报送的依据	审批程序
特发集团	深圳市属企业通用月度主要财务指标快报	月（4日）	特发文件	通过网络报送
特发集团	三项费用表	季（10日）	特发文件	
特发集团	会计报表和财务状况说明书	月（13日）	特发文件	
特发集团	年度企业财务预算报表	年	特发文件	通过网络报送，计财部制表，公司盖章上报。
特发集团	年度企业财务决算报表	年	特发文件	
特发集团	大股东临时要求上报的其他报表	不定期	特发文件	按文件要求
特发集团	会议纪要	不定期	多年惯例，未有文件。	抄送
特发集团	年终总结	年	特发文件	抄送

(2) 存在以上事项的原因

控股股东根据财政部的要求，要求公司定期报送未披露前的财务报表。根据国家和地方国资委的相关规定，控股股东为了履行管理国有资产的义务，要求其提名的主要董事以产权代表报告等形式，在董事会审议某些重大事项前先征求其意见，将公司的某些重大事项报告给控股股东或向其请示。

(3) 对公司独立性的影响

公司经营活动中的重大事项向控股股东请示对公司独立性有一定的影响。

(4) 解决计划

公司于 2007 年 12 月 12 日接到控股股东特发集团的电话通知：为落实深圳证监局对特力集团提出的整改要求，特发集团同意今后特力集团不再向特发集团上报“产权代表报告”和“会议纪要”。

同时，我司已按照深圳证监局《关于对上市公司向大股东、实际控制人提供未公开信息行为加强监管的通知》（深证局公司字[2007]11号）和《关于对上市公司向大股东、实际控制人提供未公开信息等治理非规范行为加强监管的补充通知》（深证局公司字[2007]39号）的要求，对向大股东请示或报告的重大事项，必须经过董事会审议同意，并且严格控制知情人范围，同时向深圳证监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报备有关资料。

特发集团也根据 39 号文的要求，于 2007 年 12 月 11 日向本公司出具了《加强未公开信息管理承诺函》及《特发集团接触上市公司未公开信息人员名单》，承诺会加强对未公开信息的管理。

3 对公司内部控制情况的总体评价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已经建立起的内部控制制度基本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内部控制指引》和相关监管部门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经过公司实际运行检验证明，在合理性和有效性等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但因内部控制是一项长期持续的系统工程，随着内部环境、宏观环境及各种政策法规等的变化，公司将按照相关要求，及时对内部控制制度体系进行补充和完善，保证其对公司的健康发展起到积极的监督和促进作用，更好地保护广大股东的切身利益。

4 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的意见

公司监事会审议了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认为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的要求。报告期内公司制订的治理专项活动方案合理有效，通过自查、公众评议及深圳证监局的巡检等，发现了公司内部存在的问题，能够及时、全面地进行整改，并以书面形式向公众投资者进行全面披露，确保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建立及执行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保证了公司经营管理的正常进行。

5 独立董事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的意见

作为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根据有关规定和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我们认为，公司的内部控制体系和制度较为健全完善，各项制度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的要求。公司对子公司、关联交易、对外担保、重大投资、信息披露等内部控制严格、充分、有效，各项制度均得到了充分有效的实施，能够符合公司现行管理的要求和发展的需要，保证公司经营活动正常有序地开展。

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符合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第六节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一次 2006 年年度股东大会和一次 2007 年临时股东大会。

一、2006 年年度股东大会

本公司董事会于 2007 年 3 月 30 日在指定媒体《证券时报》和香港《文汇报》上发布了召开 2006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2007 年 5 月 18 日，本公司在中核大厦十五楼本公司会议室召开了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6 年度股东大会。

《2006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于 2007 年 5 月 19 日分别刊登在《证券时报》和香港《文汇报》上。

二、200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本公司董事会于 2007年 7月 25日在指定媒体《证券时报》和香港《文汇报》上发布了召开 200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2007年 8月 10日，本公司在深圳中核大厦十五楼本公司会议室召开了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0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于 2007年 8月 11日分别刊登在《证券时报》和香港《文汇报》上。

第七节 董事会报告

一、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回顾

（一）报告期内公司总体经营情况

1 报告期内，本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99,104万元，同比下降 13.03%，收入下降主要在于汽车销售量的减少。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利润总额 673万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1,080万元，本年利润主要来源于非经常性损益，公司的经常性盈利能力有待改善。

2 公司存在的主要问题和困难

（1）汽车后市场业务方面的困难。由于公司资金投入不足等方面原因，汽车后市场服务连锁业务进展较慢，近期难以对公司利润作出贡献。另外，个别控股企业的汽车维修业务因面临市场越来越激烈的竞争，效益不如人意。

（2）物业及房地产业务方面的困难。近年来公司一直谋求对部分自有物业进行改造，并进行了一些前期准备工作，部分物业的合作开发工作也取得了实质性的进展。但是由于物业改造开发存在较多的不确定因素，开发周期也较长，所以对近期公司的利润贡献存在一定的不确定因素。

（3）资金问题。报告期公司的资金状况较以前年度有较大的改善，但从发展的角度考虑，资金问题仍然严峻。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及其经营状况

1 主营业务范围及其经营情况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汽车检测及维修、汽车贸易及租赁服务业等。

（1）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收入 99,104万元，营业毛利 10,975万元，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95,800万元，主营业务毛利 8,373万元，其它业务收入 3,304万元，其它业务利润 2,602万元。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按行业划分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行业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利润率 (%)
汽车检测及维修	69,025,439.62	56,581,706.75	18.03
汽车贸易	806,834,650.30	780,396,983.56	3.28
租赁服务业	82,144,412.01	37,294,379.30	54.60

（2）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总额 10%以上的业务经营活动或主要产品情况为：

单位：人民币元

产品分类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利润率 (%)	主营业务收入比上年增减 (%)	主营业务成本比上年增减 (%)	主营业务利润率比上年增减 (%)
汽车检测及维修	69,025,439.62	56,581,706.75	18.03	-2.96%	8.75%	-8.82
汽车贸易	806,834,650.30	780,396,983.56	3.28	-18.24%	-17.85%	-0.45

租赁服务业	82,144,412.01	37,294,379.30	54.60	8.50%	8.24%	0.11
-------	---------------	---------------	-------	-------	-------	------

2 公司主要供应商及客户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 7亿元,占全年采购总额的 90%;本公司的销售客户主要是最终消费者,前五名客户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不超过 3%

3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及其结构、主营业务能力较前一报告期无较大变化。

(三)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构成、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所得税等同比发生重大变动情况及主要影响因素

1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构成同比发生重大变动情况及主要影响因素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07年 12月 31日	占总资产的 比重(%)	2006年 12月 31日	占总资产的 比重(%)
应收帐款	32,083,208.51	3.84	28,265,819.96	3.35
存货	71,001,329.38	8.50	93,430,348.73	11.07
长期股权投资	177,712,541.66	21.27	145,581,807.43	17.25
投资性房产	130,294,651.25	15.59	139,738,988.07	16.55
固定资产	203,865,355.53	24.40	230,629,562.54	27.32
短期借款	258,131,109.01	30.89	224,318,670.55	26.57
长期借款	20,000,000.00	2.39	--	--

(1) 本公司与深圳市吉盟首饰有限公司共同投资成立深圳特力吉盟投资有限公司,双方各占 50%股权,特力吉盟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6,704,960元,其中本公司以位于深圳市罗湖区贝丽北路西特力水贝工业区 2号、3号厂房评估作价为人民币 28,352,480元出资,使长期股权投资占资产总额的比重比上年同期增加。

(2) 本公司以特力水贝工业区 2号、3号厂房(净值为 410万元)评估作价入股深圳特力吉盟投资有限公司,标远公司处置原滨河路标远总店展厅(按市政府要求拆除)帐面净值 613万元,以及正常计提折旧使投资性房产、固定资产占资产总额的比重比上年同期减少。

2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所得税等财务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及主要影响因素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07年	2006年	增减额	增减%
销售费用	40,257,190.01	48,772,458.41	-8,515,268.40	-17.46
管理费用	51,731,617.50	52,169,747.36	-438,129.86	-0.84
财务费用	13,823,336.70	11,594,403.24	2,228,933.46	19.22

所得税	107,824.99	-279,876.39	387,701.38	138.53
-----	------------	-------------	------------	--------

借款利息增加，使财务费用比上年同期增加。

(四) 公司经营活动、投资活动和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的构成情况、变动情况及变动原因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07年	2006年	增减额	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994,274.41	5,551,011.33	-67,545,285.74	-1,216.8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745,668.16	3,467,030.89	59,278,637.27	1,709.7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996,290.14	-39,385,726.44	69,382,016.58	176.16

(1) 公司汽车销售的结算方式主要为银行承兑汇票，因时间性差异使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大大减少；

(2) 公司汽车销售的采购结算方式采用以定期存款存储于银行（其中本年收回已质押的定期存款 3250 万元），出售上海原水股票收回现金 2,288 万元以及下属公司深圳市汽车工业贸易总公司转让深圳市标远通用汽车公司股权，使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大幅增加。

(五) 主要控股公司的经营情况及业绩

1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控股企业有：深圳市汽车工业贸易总公司（简称汽车工贸）、深圳市特力新永通汽车发展有限公司（简称新永通）、深圳特发华日汽车公司（简称华日汽车）、深圳市华日丰田汽车销售有限公司（简称华日汽贸）、深圳市新永通机动车检测设备公司（简称检测设备）、深圳市特发特力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简称物业公司）、深圳市中天实业有限公司（简称中天公司）、深圳市特发特力房地产有限公司（简称房地产）、深圳市特力房地产交易有限公司（简称交易所）。以上控股企业主要业务及经营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汽车工贸	新永通	华日汽车	华日汽贸	检测设备	物业公司	中天公司	房地产	交易所
主要产品或服务	汽车及配件销售、房地产开发	汽车修理	汽车修理、生产销售汽车零部件	汽车销售	汽车测试设备的生产销售	物业租赁及管理	物业租赁	土地开发、商品房经营	房地产交易中介
注册资本	5,896	3,290	USD500	200	1,000	705	725	3,115	200
总资产	43,437	11,092	7,960	5,080	2,915	2,212	2,235	3,583	313
净资产	17,471	6,028	4,341	683	404	1,009	1,546	1,781	293
净利润	-327	-1233	175	408	-652	347	15	-283	2

2 来源于单个子公司的净利润或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

达到 10%以上的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公司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深圳市华日丰田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28,897	461	408
深圳市特发特力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3,363	50	347
深圳市仁孚特力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118,797	4,057	3,518

以上数据为三家公司的总体经营情况，我公司分别持股比例为 60%、100%和 35%。

二、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2008年，特力集团将围绕以下几个方面开展工作：

1 物业改造升级。做好特力吉盟黄金首饰产业园区规划，分步实施产业园建设。通过物业的改造升级，与知名厂商合作，逐步构建特力布心汽车综合服务产业园。

2 培育主导产业，培养新的利润增长点。不断完善汽车服务连锁业务，建立可持续发展的标准化规范化发展模式，同时结合国家资本市场发展契机，择机进入资本市场，实现产业升级。加快与知名汽车厂商的合作，开展新的汽车品牌业务。继续加大与原有伙伴的合作力度，开拓新的市场。

3 合理配置资源，不断提高盈利能力。对现有的企业资源进行优化，进一步降低成本，提高市场竞争力和市场占有率，提高企业经济效益。

4 加大债务重组力度。在 2007 年度的基础上，对公司现有债务进行全面重组，通过多种方式，从根本上解决企业发展的资金瓶颈。

5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积极应对历史遗留的诉讼问题，全力维护公司利益。

三、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后，公司发生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的情况

（一）报告期内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影响

根据财政部 2006 年 2 月 15 日发布的财会 [2006]3号《关于印发 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 等 38 项具体准则的通知》的规定，本公司于 2007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并依据财政部新企业会计准则规定认定 2007 年 1 月 1 日为首次执行日。

根据财会 [2007]14号“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号》的通知”规定企业在编制首份年报时，应当对首次执行日有关资产、负债及所有者权益项目的账面余额进行复核，并披露年初股东权益的调节过程以及作出修正的项目、影响金额及其原因。本公司按照上述规定进行了复核并对股东权益调节表进行修正，修正后 2006年 12月 31日股东权益差异调节表如下：

新旧会计准则股东权益差异调节表对比披露表

编号	项 目	2007 年报 披露数	2006 年报 原披露数	差异	原因 说明
	2006 年 12 月 31 日股东权益（原会计准则）	134,859,194.63	134,859,194.63	--	
1	长期股权投资差额			--	
	其中：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差额	(5,922,647.15)	(8,852,218.84)	2,929,571.69	注 1

其他采用权益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贷方差额				--
2 拟以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	--	--	--
3 因预计资产弃置费用应补提的以前年度折旧等	--	--	--	--
4 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辞退补偿	(9,013,636.92)	(9,013,636.92)	--	--
5 股份支付	-	--	--	--
6 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重组义务	--	--	--	--
7 企业合并	--	--	--	--
其中：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商誉的账面价值	--	--	--	--
根据新准则计提的商誉减值准备	--	--	--	--
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490,660.35	--	5,490,660.35	注 2
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
10 金融工具分拆增加的权益				
11 衍生金融工具	--	--	--	--
12 所得税	21,740,755.13	20,473,848.98	1,266,906.15	注 3
13 少数股东权益	54,378,527.09	54,799,722.84	(421,195.75)	注 4
14 其他				
2007 年 1 月 1 日股东权益（新会计准则）	201,532,853.13	192,266,910.69	9,265,942.44	

注 1：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8 号 - 首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规定，对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长期股权投资差额应追溯调整留存收益，2007 年报数与 2006 年报数的差异系公司对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子公司认定上存在范围差异。

注 2：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8 号 - 首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规定，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追溯调整留存收益。

注 3：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8 号 -- 首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 - 所得税》的有关规定，公司于首次执行日对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不同形成的暂时性差异进行了认定，分别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并相应调增股东权益 21,740,755.13 元。2007 年报数与 2006 年报数差异原因系根据本公司对暂时性差异复核情况所作调整。

注 4：系公司于首次执行日按上述调整后对少数股东权益所产生的影响。

（二）记帐基础和会计要素的计量属性

以权责发生制为记帐基础，会计要素计量时，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计量外（详见报表附注的相关会计政策），其他均采用历史成本计量。

计量属性在本年发生变化的报表项目及本年采用的计量属性

按上述进行会计要素计量，报表项目在本报表期间的计量属性未发生变化。

采用公允价值的项目为：

单位：人民币元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初始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期末账面值	本期收益	报告期所有者权益变动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600649	原水股份	2,761,422.92	0.065 %	--	20,120,452.32	15,858,575.2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发起人股份
600036	招商银行	60,581.05	0.00%	3,123,319.56	0.00	1,833,955.2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发起人股份

合计		2,822,003.97		3,123,319.56	20,120,452.32	17,692,530.48		
----	--	--------------	--	--------------	---------------	---------------	--	--

四、报告期内公司的投资情况

- 1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募集资金，也没有前期募集的资金在本期内使用；
- 2 报告期内，公司以非募集资金投资的重大项目情况。

2007年 12月 11日，本公司与深圳市吉盟首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吉盟首饰”）在深圳正式签订了《合作协议书》，在深圳共同投资成立深圳特力吉盟投资有限公司。该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6,704,960元，其中本公司以位于深圳市罗湖区贝丽北路西特力水贝工业区 2号、3号厂房评估作价为人民币贰仟捌佰叁拾伍万贰仟肆佰捌拾元整（¥ 28,352,480元）出资，吉盟首饰以现金人民币贰仟捌佰叁拾伍万贰仟肆佰捌拾元整（¥ 28,352,480元）出资，双方各占目标公司 50%股权。有关公告已于 2007年 12月 14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和《文汇报》上。

五、深圳南方民和会计师事务所对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六、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一）报告期内董事会的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

2007年公司董事会共召开了 14次会议：

1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于 2007年 1月 26日在中核大厦十五楼本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参会董事 9名，实际参会董事 8名，董事薛钢委托董事李明俊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基建工程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物业租赁管理办法》的议案；听取了经营班子 2006年度的述职报告。

2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于 2007年 2月 8日以通讯形式召开，应到董事 9名，实到 8名，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同意深圳市汽车工业贸易总公司为深圳市标远汽车有限公司在上汽通用汽车金融有限责任公司申请人民币肆仟玖佰捌拾万元的授信额度按汽车工贸公司的股权比例提供担保，汽车工贸公司实际担保金额为人民币壹仟贰佰伍拾陆万元。有关决议公告于 2007年 2月 15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和香港《大公报》。

3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07年 3月 27日在中核大厦十五楼本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参会董事 9名，实际参会董事 8名，董事薛钢委托董事陈宝杰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会议审议通过了 2006年度报告等议案。有关决议公告于 2007年 3月 30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和香港《文汇报》。

4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于 2007年 3月 2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参会董事 9名，实际参会董事 9名。有关决议公告于 2007年 4月 7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和香港《文汇报》。

5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07年 4月 1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参会董事 9名，实际参会董事 9名。会议审议通过了 2007年度第一季度报告等议案。有关决议公告于 2007年 4月 23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和香港《文汇报》。

6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于 2007年 7月 20日在中核大厦十五楼本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9名，实到 7名，董事程鹏委托董事傅斌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董事薛钢因公请假。有关会议决议公告于 2007年 7月 25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和香港《文汇报》。

7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07年 8月 10日在中核大厦十五楼本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9名，实到 5名。董事长张瑞理因公出差，委托董事傅斌主持会议并行使表决权，董事程鹏因公出差，委托董事傅斌出席会议并行

使表决权，董事罗涛因公请假，委托董事陈宝杰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独立董事石卫红因公请假，委托独立董事周成新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07年度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半年度报告于2007年8月15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和香港《文汇报》。

8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于2007年8月20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参加董事9名，实际参会董事9名。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更换丰田销售公司董事等议案。有关会议决议内容分别于2007年8月29日和9月1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和香港《文汇报》。

9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于2007年9月2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到董事9名，实到9名。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同意向控股股东报送相关未公开信息的议案。

10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07年10月17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到董事9名，实到9名。会议审议通过了2007年第三季度报告。第三季度报告于2007年10月22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和香港《文汇报》。

11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于2007年10月26日在四川召开。应参加董事9名，实际参会董事7名。独立董事石卫红和周成新因公出差，委托独立董事季德钧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石泉公司与现合作方终止合作协议的议案》、《关于更换下属企业董事监事的议案》、《关于深圳证监局巡检所发现问题的整改报告》等议案。

12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于2007年11月30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到董事9名，实到9名。会议审议通过了《推荐检测设备公司董事监事》等议案。有关会议决议内容公告分别于2007年12月5日和12月14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和香港《文汇报》。

13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于2007年12月11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到董事9名，实到9名。会议审议通过了《推荐下属企业董事监事》、《成立特力吉盟公司》等议案。有关会议决议内容公告于2007年12月14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和香港《文汇报》。

14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于2007年12月24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到董事9名，实到9名。有关会议决议内容公告于2007年12月28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和香港《文汇报》。

（二）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公司董事会根据2006年度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公司2007年内未进行利润分配和公积金转增股本。

（三）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汇总报告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五名董事组成，其中三名为独立董事，主任委员由独立董事担任。审计委员会根据《公司章程》和《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在年报审计过程中积极主动地开展工作。

在会计师事务所正式进场审计之前，审计委员会与会计师事务所经过协商，确定了2007年年报审计的工作安排，并向公司独立董事提交了2007年审计工作安排。审计委员会审阅了公司编制的财务会计报表，认为报表的编制符合会计准则的规定，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同意将财务会计报表和相关资料提交会计师审计，并出具了书面意见。

在会计师正式进场开始审计工作后，审计委员会各委员分别来电询问审计进度，并督促会计师事务所按照审计工作安排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审计工作，确保公司年度报告的按时披露。同时，就审计工作中遇到的问题与会计师进行了沟通

和交流。

在会计师出具了初步审计意见后，审计委员会召开会议，再次审阅了财务会计报表，对年度财务会计报表、审计工作总结报告、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等形成了书面的意见和决议，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1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公司 2007年度财务会计报表的初次审阅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做好上市公司 2007年年度报告及相关工作的通知》及《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要求，作为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审计委员会委员，我们在公司年审会计师进场前对公司 2007年度财务会计报表进行了审核，发表如下意见：

本着勤勉尽责的态度，我们认真审阅了公司编制的财务会计报表，包括 2007年 12月 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07年度利润表、2007年度现金流量表及所有者权益变动表。我们认为，上述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的规定，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07年末的财务状况和 2007年度的经营成果，同意以此财务报表为基础开展 2007年度的财务审计工作。

2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公司 2007年度财务会计报表的二次审阅意见：

作为公司审计委员会委员，我们在公司年报审计会计师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再一次审阅了公司财务会计报表，发表如下意见：

我们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了公司 2007年末的财务状况、2007年度的经营成果，报表真实准确完整，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以及《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审计委员会对年审会计师拟出具的审计意见无异议。

同时，我们要求审计机构深圳南方民和会计师事务所按照审计总体工作安排尽快完成全部的审计工作，并在约定的时间内出具审计报告，确保公司按时披露 2007年年度报告。

3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深圳南方民和会计师事务所 2007年度公司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做好上市公司 2007年年度报告及相关工作的通知》等规定，现对本公司审计事务所深圳南方民和会计师事务所（以下简称“南方民和”）从事 2007年度公司审计工作总结如下：

南方民和在公司审计工作中实施了必要的审计程序，与本委员会保持了及时的沟通和联系。

南方民和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公司高管进行了必要的沟通，严格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了独立的审计工作，审计时间安排充分，审计人员配置合理，出具的审计报告能够充分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审计报告结论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

在本次审计工作中，会计师事务所及审计的会计师严格遵守了职业道德保持独立性的要求。审计小组成员具备年报审计业务所必需的专业知识和资质，能够胜任本次审计工作。审计小组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要求，为发表审计意见获取了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按照审计计划安排，南方民和及时完成了对公司的审计工作，并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4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决议：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于 2008年 4月 11日召开了会议，以 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2007年度审计报告及财务会计报表》；

（2）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南方民和会计师事务所 2007年度公司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

(3) 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深圳南方民和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08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四)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履职情况汇总报告

报告期内，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进行了审核。经审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全体成员认为报告期的薪酬支付符合公司的绩效考评制度，董事、监事和高管人员所得的薪酬，均是依据公司相关制度确定的。

七、本次利润分配预案

2007 年度本公司 2007 年度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10,795,254.16 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为人民币 30,050,308.02 元。本公司 2007 年度利润拟不分配，不转增，未分配利润将用于弥补以前年度亏损。该利润分配方案尚需 200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本公司独立董事周成新、石卫红、季德钧就未作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原因发表如下独立意见：同意公司董事会关于 2007 年度利润分配的决定，公司 2007 年度利润拟不分配，不转增，公司未分配的利润用于弥补以前年度的亏损。

八、其他事项

报告期内，2007 年 3 月 28 日，公司将境外信息披露报纸由香港《大公报》变更为香港《文汇报》，境内信息披露报纸及网络仍为《证券时报》和巨潮网。有关公告已于 2007 年 3 月 28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和香港《文汇报》。

第八节 监事会报告

本届监事会在报告期内共召开了五次会议，主要内容包括：一是对公司重大事宜进行审议，先后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将公司部分企业股权质押给特发集团的议案》、《分级授权管理办法的议案》、《信息披露工作制度的议案》、《公司专项治理工作报告及整改计划的议案》、《关于深圳证监局巡检发现问题的整改情况的报告》、《特力集团加强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整改报告》、《标远公司股权转让的议案》、《关于石泉公司与现合作方终止合作协议的议案》、《新永通检测设备公司增资扩股的议案》、《深圳市汽车工业贸易总公司为深圳市汽车工业进出口有限公司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深圳市特吉投资有限公司项目的议案》、《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二是对董事会工作报告、经营班子业务报告和公司财务季报、年报以及利润分配方案等进行了认真的审议。三是通过了 200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并形成了决议。

一年来，公司监事会成员列席了各次公司董事会会议，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和本公司《章程》规定的职权范围，通过列席董事会和总经理办公会等其他各种途径对公司的依法运作情况、董事会成员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及行为等进行了了解和监督，严格履行了监督职责。

监事会对公司 2007 年度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如下：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的意见

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本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召开程序、决议事项、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执行职务情况及公司管理制度等进行了监督。监事会认为，本年度公司董事会和经营班子的运作以及对各项决策

的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本公司《章程》，能贯彻执行股东大会决议。报告期内尚未发现公司董事和高层管理人员在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法规的行为。

二、检查公司财务情况的意见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的财务制度和财务状况进行了认真的、细致的检查，认为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健全、管理完善，本年度财务报告能够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深圳南方民和会计师事务所已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三、本报告期公司没有募集资金。

四、本会计年度公司没有重大收购资产、出售资产和吸收合并事项。

五、本报告期，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一) 本公司向控股股东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借款人民币伍佰万元，签订了借款期限为二个月(自2007年3月29日至2007年5月29日止) 年利率为7%的《短期借款协议》。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是为了缓解公司资金周转的实际困难。

(二) 本公司向控股股东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借款人民币伍佰万元，签订了借款期限为二个月(自2007年8月13日至2007年10月12日止) 年利率为7.5%的《短期借款协议》。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是为了缓解公司资金周转的实际困难。

(三) 本公司向控股股东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借款人民币玖佰伍拾万元，签定了为期一个月(自2007年11月27日至2007年12月27日止) 年利率为7.12%的《借款协议》。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是为了缓解公司资金困难的实际情况。

第九节 重要事项

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发生的新的诉讼、仲裁事项如下：

(一) 2007年7月26日，本公司收到湖南省岳阳县人民法院应诉通知书(2007)岳民初字第794号、第646号、第817号、第160号、第766号，通知我司其已受理周斌等316名湖南省岳阳县城关镇特力商城业主诉我司房屋买卖合同质量纠纷案，有关本次诉讼的公告已于2007年7月30日刊登于《证券时报》和香港《文汇报》。

(二) 岳阳特力商城付元四、吴深保等64名业主以相同理由对深圳特力房地产岳阳公司(以下简称岳阳公司)、本公司及本公司子公司特力房地产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特发集团提起诉讼。岳阳县人民法院于2007年12月26日以(2007)岳民初字第10号民事判决书做出判决。有关本次诉讼的公告已于2008年2月18日刊登于《证券时报》和香港《文汇报》。

有关公司原有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解决情况说明如下：

(一) 岳阳特力商城季建军、周林霞等40名业主诉岳阳公司特力商城存在质量问题一案，我司已于2006年12月向岳阳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岳阳市中级人民法院维持了原判，但本公司一直未收到相关判决书。有关公告已于2007年3月8日刊登于《证券时报》和《大公报》。

(二) 2005年10月，本公司向深圳市罗湖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判令金田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支付因本公司为其银行借款提供担保而被强制执行扣划的款项共计4,081,830元(其中本金300万元，利息1,051,380元，诉讼费25,160元，执行费5,290元。扣划款项本公司以前年度已作损失账务处理)，法院已判决本公司胜诉。截止本报告披露日，本公司已向法院申请了强制执行，正在执行过程中。

(三) 2005年10月，本公司向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判

令深圳中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本公司支付 1,662 万元，主要包括因本公司为中浩公司银行借款提供担保而代为偿还的银行利息 500 万元、承接银行借款 1,150 万元及垫付的法院诉讼费及评估费 12 万元（上述款项本公司以前年度已作损失账务处理），法院已判决本公司胜诉。截止本报告披露日，本公司已向法院申请了强制执行，正在执行过程中。

（四）中国农业银行深圳市上步支行诉深圳石化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逾期还贷人民币 5760 万元及本公司为此担保一案。因本公司不服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2006）粤高法民二终字第 172 号民事判决，向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申请再审。经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审查认为，本公司的再审申请符合再审立案条件，将由广东高院另行组成合议庭进行再审。有关公告已于 2008 年 2 月 29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和《文汇报》。

（五）本公司之子公司特力房地产公司诉深圳市金路工贸公司（简称金路公司）合作建房合同纠纷一案。2005 年 3 月，特力房地产公司与金路公司共同作为原告起诉房管分局和 7573 部队，请求判决两被告履行合作合同，依约将丽叶汇食街物业 11,845 平方米（价值约 11,851,357 元）交付给两原告，并判决两被告向原告支付自 1998 年以来应得的租金收入共计人民币 5,034,664.94 元。同时特力房地产公司与金路公司签订协议书，约定因自动履行或经法院强制执行，对因本案诉讼收回的丽叶汇食街物业，由特力房地产公司固定分得 6,000 平方米，剩余物业归金路公司所有，如不足 6,000 平方米，则全部归特力房地产所有；对因本案诉讼收回的应得收益，双方按 5：5 比例进行分配，对该诉讼事项法院已受理。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法院正审理过程中。特力房地产公司对该应收款项已计提 50% 的坏账准备，根据案件的进展情况，2007 年，特力房地产公司又补提了 192 万元的坏账准备。

二、公司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初始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期末账面值	本期收益	报告期所有者权益变动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600649	原水股份	2,761,422.92	0.065%	--	20,120,452.32	15,858,575.2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发起人股份
600036	招商银行	60,581.05	0.00%	3,123,319.56	0.00	1,833,955.2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发起人股份
合计		2,822,003.97		3,123,319.56	20,120,452.32	17,692,530.48		

报告期内，本公司所持有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上海城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简称：原水股份、股票代码：600649，以下简称“原水股份”）的限售流通股 123 万股（占原水股份总股份的 0.065%）于 2007 年 4 月 16 日获得上市流通资格。为锁定投资收益，从有利于公司经营需要考虑，本公司董事会于 2007 年 12 月 24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了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同意把质押在招商银行的原水股份的股票解封后出售的议案。公司于 2007 年 12 月 26 日将所持原水股份 123 万股全部出售完毕。公司出售原水股份累计实现投资收益为 2,012 万元，有关公告刊登在 2007 年 12 月 28 日《证券时报》和《文汇报》上。

本公司所持有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简称：招商银行、股票代码：600036，以下简称“招商银行”）的限售流通股 78,812 股于 2008 年 2 月 27 日获得上市流通资格。

二、报告期内，公司没有重大收购、出售资产、吸收合并事项情况。

三、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 (一)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与关联方之间发生购销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 (二)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与关联方之间发生资产、股权转让的关联交易。
- (三)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与关联方之间发生共同投资的关联交易。
- (四)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债权债务往来及担保事项详见会计报表附注十。
- (五)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本公司与特发集团签订了《借款协议》，特发集团向本公司提供借款人民币伍佰万元，借款期限为贰个月。有关公告于 2007 年 4 月 7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和《文汇报》。

报告期内，本公司与特发集团签订了《借款协议》，特发集团向本公司提供借款人民币伍佰万元，借款期限为贰个月。有关公告于 2007 年 8 月 29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和《文汇报》。

报告期内，本公司与特发集团签订了《借款协议》，特发集团向本公司提供借款人民币玖佰伍拾万元，借款期限为壹个月。有关公告于 2007 年 12 月 5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和《文汇报》。

四、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重大托管、承包、租赁其他公司资产或者其他公司托管、承包、租赁本公司资产的事项：

(二) 重大担保事项：

单位：(人民币) 万元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是或否）
深圳市汽车工业进出口公司	2007 年 08 月 13 日	2,000.00	信用	一年	否	是
深圳市汽车工业进出口公司	2007 年 09 月 18 日	1,461.00	信用	一年	否	是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		3,461.0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		3,461.0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3,296.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		2,690.0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		6,151.0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39.46%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		0.0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3,461.0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		0.0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3,461.00				

注：上表中汽车工贸为汽车工业进出口公司担保 1461 万元系向银行申请的不超过 200 万美元的授信额度提供保证，以上担保事项于 2007 年 8 月 10 日本公司 2007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3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事项，无委托贷款事项。

4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发生其他重大合同。

五、承诺事项

(一) 在公司股权分置改革工作中, 非流通股股东特发集团承诺声明如下:

1 关于禁售期的承诺

(1)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 特发集团将遵守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 履行法定承诺义务。

(2) 除上述法定承诺外, 特发集团还做出了如下特别承诺: 自改革方案实施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 不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特发集团持有的 ST 特力股份 (用于 ST 特力管理层股权激励的股份除外)。

(3) 管理层将遵守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 履行法定承诺义务。

(4) 特发集团承诺: “本承诺人保证不履行或者不完全履行承诺的, 赔偿其他股东因此而遭受的损失。”

(5) 特发集团声明: “本承诺人将忠实履行承诺, 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除非受让人同意并有能力承担承诺责任, 本承诺人将不转让所持有的股份。”

2 激励机制的特别承诺

为对公司核心管理层、核心业务骨干进行有效长期激励, 特发集团将其拥有的股权分置改革完成后持股总数不超过 10% 的股份用于管理层股权激励, 分三年出售给公司管理层, 出售价格为实施时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管理层每年在实施股权激励计划之前必须按预计出售价格的 20% 预先向公司交纳风险责任金, 如不能完成董事会制定的业绩考核任务, 则交纳的风险责任金不予退还, 由公司享有。管理层认股条件和风险责任金等约束和激励计划的具体规则将由公司董事会制定并报有关部门批准。股权激励股份的实施将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该部分股份的流通条件将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3 本次 ST 特力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费用由特发集团承担。

(二) 上述承诺特发集团正在履行中。特发集团所持股份仍在限售期内。

六、公司接待调研及采访情况

报告期内, 公司按照《上市公司公平信息披露指引》的要求, 公司及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严格遵循公平信息披露的原则, 除本报告前文所提及的存在向控股股东报送未公开信息的情形外, 没有实行差别对待政策, 没有有选择地、私下地提前向特定对象披露、透露或泄露非公开信息的情形。报告期内, 公司没有接待调研及采访的情况。

七、聘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报告期内, 公司续聘深圳南方民和会计师事务所为 2007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审计费用共计 55 万元人民币。目前, 该会计师事务所已连续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七年。

八、报告期内公司、公司董事会及董事没有受到中国证监会稽查、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通报批评、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形。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监局于 2007 年 7 月 24 日至 8 月 10 日对我司进行了现场检查, 并于 2007 年 9 月 27 日向公司发出了深证局发字 [2007] 36 号《关于要求深圳市特力 (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限期整改的通知》 (简称《整改通知》)。收到《整改通知》后, 公司分别在公司独立性方面、董事会运作方面、信息披露方面、财务会计方面分别进行了整改, 详细的整改报告披露在 2007 年 11 月 1 日的《证券时报》和《文汇报》上。

九、其他重大事项

公司已披露的重大事项

- 1 关于公司 2006 年度业绩预亏的公告于 2007 年元月 9 日分别刊登于《证券时报》和《文汇报》；
- 2 关于公司 2007 年第一季度业绩预亏的公告于 2007 年 4 月 10 日分别刊登于《证券时报》和《文汇报》；
- 3 关于深圳农行诉石化逾期借款、我司为其担保一案的诉讼进展情况的公告于 2007 年 4 月 17 日分别刊登于《证券时报》和《文汇报》；
- 4 关于公司 2007 年半年度业绩预亏的公告于 2007 年 7 月 10 日分别刊登于《证券时报》和《文汇报》；
- 5 关于公司治理专项活动自查报告和整改计划的公告于 2007 年 9 月 1 日分别刊登于《证券时报》和《文汇报》；
- 6 关于公司 2007 年第三季度业绩预亏的公告于 2007 年 10 月 19 日分别刊登于《证券时报》和《文汇报》；
- 7 关于加强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整改报告的公告于 2007 年 11 月 1 日分别刊登于《证券时报》和《文汇报》；
- 8 关于深圳证监局巡检所发现问题的整改报告的公告于 2007 年 11 月 1 日分别刊登于《证券时报》和《文汇报》；
- 9 关于公司变更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于 2007 年 12 月 14 日分别刊登于《证券时报》和《文汇报》；
- 10 关于公司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于 2007 年 12 月 28 日分别刊登于《证券时报》和《文汇报》；
- 11 关于公司 2008 年度业绩预盈的公告于 2007 年 12 月 28 日分别刊登于《证券时报》和《文汇报》。

第十节 财务报告

(见附件)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公司办公地点备置有齐全、完整的备查文件，以供中国证监会、深交所、有关主管部门及广大投资者查阅。备查文件包括：

- 1 载有法定代表人、总经理、财务总监签字并盖章的公司 2007 年度会计报表原件；
- 2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亲笔签字并盖章的中、英文审计报告正本；
- 3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正本及公告原稿；
- 4 在其它证券市场公布的年度报告（摘要）。

董事长签名：张瑞理

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〇八年四月十七日

深圳南方民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SHENZHENNANFANG-MINH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地址 Add : 深圳市深南中路 2072 号电子大厦 7、8 楼

电话 Tel : (755) 83781212 83781481

图文传真 Fax : (755) 83781481 83781212

电子邮箱 E-mail: NFHE@szscpa.com

公司网址 : www.szscpa.com

审计报告

深南财审报字 (2008) 第 CA296 号

深圳市特力 (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深圳市特力 (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特力集团) 财务报表, 包括 200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合并的资产负债表、2007 年度公司及合并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是特力集团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 : (1) 设计、实施和维护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 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 ; (2) 选择和运用恰当的会计政策 ; (3) 作出合理的会计估计。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 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 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 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 我们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 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 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 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 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特力集团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特力集团 200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合并的财务状况以及 2007 年度公司及合并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深圳南方民和会计师事务所

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 · 深圳

中国注册会计师

郑立红

中国注册会计师

周武重

2008 年 4 月 15 日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5,872,874.23	774,989.67	77,658,825.83	1,460,058.1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32,083,208.51		28,265,819.96	242,401.54
预付款项	29,013,165.75		37,110,496.52	381,271.4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其他应收款	75,599,502.62	27,202,666.46	53,714,852.49	30,570,654.3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71,001,329.38		93,430,348.7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283,570,080.49	27,977,656.13	290,180,343.53	32,654,385.5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123,319.56	3,123,319.56	8,312,664.32	8,312,664.32
持有至到期投资	121,300.00		121,300.00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77,712,541.66	340,808,578.14	145,581,807.43	306,895,273.16
投资性房地产	130,294,651.25	76,192,747.62	139,738,988.07	83,590,166.80
固定资产	203,865,355.53	23,411,420.34	230,629,562.54	24,537,096.02
在建工程			96,294.37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226,441.63	1,226,441.63	1,267,733.29	1,267,733.2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0,928,423.69	32,920.96	5,523,964.90	62,706.04
递延所得税资产	24,733,193.41	9,638,200.09	22,666,927.47	10,919,331.96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552,005,226.73	454,433,628.34	553,939,242.39	435,584,971.59
资产总计	835,575,307.22	482,411,284.47	844,119,585.92	468,239,357.09

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 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58,131,109.01	103,122,166.48	224,318,670.55	136,348,670.55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90,000,000.00	
应付账款	41,697,566.62	1,554.00	35,059,344.36	1,554.00
预收款项	24,574,657.41		14,662,029.7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4,016,085.82	3,454,267.72	12,718,234.18	1,481,989.24
应交税费	9,486,439.70	1,219,250.62	10,872,417.35	1,034,288.86
应付利息				
其他应付款	165,447,450.02	182,265,702.31	156,640,708.27	164,646,897.28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1,674,491.98		1,674,491.98	
流动负债合计	515,027,800.56	290,062,941.13	545,945,896.39	303,513,399.9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0,00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4,595,569.61		5,002,455.16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87,568,728.57	87,568,728.57	87,568,728.57	87,568,728.57
递延所得税负债	3,267,374.30	459,410.78	4,069,652.67	823,599.0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5,431,672.48	88,028,139.35	96,640,836.40	88,392,327.62
负债合计	630,459,473.04	378,091,080.48	642,586,732.79	391,905,727.5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20,281,600.00	220,281,600.00	220,281,600.00	220,281,600.00
资本公积	5,439,871.88	7,082,509.96	7,503,605.45	9,146,243.53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2,952,586.32	2,952,586.32	2,952,586.32	2,952,586.3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72,788,211.57	-125,996,492.29	-83,583,465.73	-156,046,800.31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55,885,846.63	104,320,203.99	147,154,326.04	76,333,629.54
少数股东权益	49,229,987.55		54,378,527.09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5,115,834.18	104,320,203.99	201,532,853.13	76,333,629.5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35,575,307.22	482,411,284.47	844,119,585.92	468,239,357.09

利润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 1-12 月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一、营业总收入	991,036,624.74	43,128,531.62	1,139,756,816.12	15,529,457.10
其中：营业收入	991,036,624.74	43,128,531.62	1,139,756,816.12	15,529,457.1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012,721,328.61	40,638,979.87	1,156,457,938.32	28,233,551.87
其中：营业成本	881,291,102.25	9,301,674.05	1,039,337,889.24	4,162,834.7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4,213,130.44	768,354.66	4,069,821.82	807,531.75
销售费用	40,257,190.01		48,772,458.41	
管理费用	51,731,617.50	16,514,622.94	52,169,747.36	13,885,223.85
财务费用	13,823,336.70	8,769,388.63	11,594,403.24	8,397,938.99
资产减值损失	21,404,951.71	5,284,939.59	513,618.25	980,022.5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3,163,334.11	30,262,943.03	16,434,065.98	9,244,358.6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478,630.24	32,752,494.78	-267,046.22	-3,459,736.14
加：营业外收入	5,231,312.03	422,387.96	14,054,617.39	9,844,751.75
减：营业外支出	9,976,349.04	1,343,442.85	97,975,831.14	95,079,481.6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8,496,950.66		876,792.4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733,593.23	31,831,439.89	-84,188,259.97	-88,694,466.07
减：所得税费用	107,824.99	1,781,131.87	-279,876.39	-1,427,337.14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625,768.24	30,050,308.02	-83,908,383.580	-87,267,128.93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795,254.16		-87,991,436.550	
少数股东损益	-4,169,485.92		4,083,052.97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5		-0.40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5		-0.40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 1-12 月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03,616,967.95	8,219,406.13	1,276,491,172.69	10,525,182.20
收到的税费返还	164,839.99		403,739.8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019,447.20	41,413,029.02	26,745,232.59	52,886,159.7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14,801,255.14	49,632,435.15	1,303,640,145.09	63,411,341.9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31,789,611.54		1,146,286,296.7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3,533,393.79	4,847,255.67	57,612,968.26	5,037,893.42
支付的各项税费	21,728,078.09	2,784,916.49	29,175,919.93	6,272,114.6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9,744,446.13	28,995,434.42	65,013,948.86	27,679,072.3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76,795,529.55	36,627,606.58	1,298,089,133.76	38,989,080.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994,274.41	13,004,828.57	5,551,011.33	24,422,261.4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5,887,466.28	22,879,666.28	141,000.00	141,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28,331.18	228,331.18	11,904,657.19	5,172,926.7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143,379.36		27,344,381.00	10,390,181.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5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3,759,176.82	23,107,997.46	39,390,038.19	15,704,107.7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13,508.66	5,060.00	11,480,276.39	16,50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5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942,730.9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13,508.66	5,060.00	35,923,007.30	16,5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745,668.16	23,102,937.46	3,467,030.89	15,687,607.72

现金流量表（续）

编制单位：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 1-12 月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9,814,4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9,814,4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48,764,000.00	13,000,000.00	154,378,016.16	37,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8,578,400.00	13,000,000.00	154,378,016.16	37,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18,714,000.00	46,250,000.00	153,550,519.46	45,264,519.4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868,109.86	3,524,183.03	15,761,123.14	6,756,553.2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979,053.62		1,581,648.9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452,100.00	24,452,1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8,582,109.86	49,774,183.03	193,763,742.60	76,473,172.7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996,290.14	-36,774,183.03	-39,385,726.44	-39,473,172.7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3,635.49	-18,651.49	-12,875.59	-10,019.9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0,714,048.40	-685,068.49	-30,380,559.81	626,676.5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5,158,825.83	1,460,058.16	75,539,385.64	833,381.6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5,872,874.23	774,989.67	45,158,825.83	1,460,058.16

利润表调整项目表

2006.1.1-2006.12.31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成本	1,036,486,678.15	1,039,337,889.24
销售费用	48,776,413.62	48,772,458.41
管理费用	52,679,410.50	52,169,747.3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0	0
投资收益	14,934,820.23	16,434,065.98
所得税	1,060,469.54	-279,876.39
净利润	-92,148,791.60	87,991,436.55

单位:(人民币)元

[illegible]

备																
3. 对所有 者（或股 东）的分配							-979,053.62	-979,053.62							-1,581,648.94	-1,581,648.94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 部结转		-3,622,595.52						-3,622,595.52								
1. 资本公积转增资 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 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 损																
4. 其他		-3,622,595.52						-3,622,595.52								
四、本期期末余额	220,281,600.00	5,439,871.88	2,952,586.32		-72,788,211.57	49,229,987.55	205,115,834.18	220,281,600.00	7,503,605.45		2,952,586.32	-83,583,465.7 3	54,378,527.09	201,532,853.13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 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20,281,600.00	7,315,726.38		3,218,372.66		(94,713,716.86)			136,101,982.18	220,281,600.00	5,780,685.92		3,218,372.66		(2,950,213.13)			226,330,445.45
加：会计政策变更		1,830,517.15		(265,786.34)		(61,333,083.45)			(59,768,352.64)		(2,836,544.15)		(265,786.34)		(65,829,458.25)			(68,931,788.74)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220,281,600.00	9,146,243.53		2,952,586.32		(156,046,800.31)			76,333,629.54	220,281,600.00	2,944,141.77		2,952,586.32		(68,779,671.38)			157,398,656.7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63,733.57)		-		30,050,308.02			27,986,574.45		6,202,101.76		-		(87,267,128.93)			(81,065,027.17)
（一）净利润		-		-		30,050,308.02			30,050,308.02		-		-		(87,267,128.93)			(87,267,128.93)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1,558,861.95		-		-			1,558,861.95		6,202,101.76		-		-			6,202,101.76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1,558,861.95		-		-			1,558,861.95		4,667,061.30		-		-			4,667,061.30
2．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		-		-			-		-		-		-			-
3．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		-		-			-		-		-		-			-
4．其他		-		-		-			-		1,535,040.46		-		-			1,535,040.46
上述（一）和（二）小计		1,558,861.95		-		30,050,308.02			31,609,169.97		6,202,101.76		-		(87,267,128.93)			(81,065,027.17)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3. 其他		-		-		-			-		-		-		-
(四) 利润分配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4. 其他		-		-		-			-		-		-		-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3,622,595.52)		-		-		(3,622,595.52)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4. 其他		(3,622,595.52)		-		-		(3,622,595.52)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220,281,600.00	7,082,509.96	2,952,586.32		(125,996,492.29)		104,320,203.99	220,281,600.00	9,146,243.53		2,952,586.32		(156,046,800.31)		76,333,629.54

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止会计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一） 公司简介

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系经深圳市人民政府办公厅以“深府办复（1992）1850号”文批准，由原深圳市特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改组为公众股份有限公司，名称变更为深圳市特力机电股份有限公司，1994年6月经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变更为现名。1993年6月经深圳市证券管理办公室“深证办复（1993）第34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市字（1993）第22号”文同意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挂牌交易。

1997年3月31日经深圳市人民政府以“深府函[1997]19号”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函上[1997]5号”文批准，同意深圳市投资管理公司将其持有的15958.8万股国家股转让给“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特发集团”）持有，占总股份的72.45%，此项股权转让已办理工商变更登记。2006年1月4日，特发集团向流通A股股东支付13,717,440股股票作为股权分置改革对价，股改完成后特发集团持有本公司总股份的66.22%。

本公司持有深企法字01141号企业法人执照。

（二） 公司的行业性质、经营范围及主要产品或提供的劳务

公司行业性质：本公司及合并子公司主营汽车综合服务，包括汽车销售、维修、检测设备的生产以及物业租赁和物业管理等。

经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的经营范围：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仓储运输、机械零配件来料加工、机械设备装配。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自营本公司及所属企业自产产品、自用生产材料、金属加工机械、通用零件的进出口业务、进出口业务按深贸管证字第098号外贸审定证书办理。

本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变更。

（三） 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公司财务报告由本公司董事会于2008年4月15日批准报出。

附注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权责发生制编制财务报表。

根据财政部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以及2007年2月15日中国证监会发布《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规范问答第7号——新旧会计准则过渡期间比较财务会计信息的编制和披露》（证监会计字[2007]10号）的规定，本公司财务报表基于以下所述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止会计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 2007 年度财务报告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企业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附注四、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合并会计报表编制方法

（一）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二）记账本位币

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三）记账基础和计量属性

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

在对会计要素进行计量时，一般采用历史成本，在保证所确定的会计要素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根据各项企业会计准则具体规定，采用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公允价值计量。

（四）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所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五）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会计年度内涉及外币的经济业务，按业务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合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与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汇兑差额，按借款费用的原则处理。

（六）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和计量

1、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并划分为以下四类：交易性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及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股东权益，应收款项及持有至到期投资以摊余成本计量。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初始确认时还包括可直接归属于该金融资产购置的交易费用。

2、金融负债

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止会计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金融负债分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两类。

3、主要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1）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用于确定其公允价值。

（2）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3）初始取得或源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4）采用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法确定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使用合同条款和特征在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市场收益率作为折现率。没有表明利率的短期应收款项和应付款项的现值与实际交易价格相差很小的，按照实际交易价格计量。

4、金融资产的减值

期末，对交易性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

（1）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采用备抵法。期末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了减值的，则将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的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

期末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或有确凿证据表明某项应收款项的可收回性与其他各项应收款项存在明显差别时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对于期末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采用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一起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再按这些应收款项组合在资产负债表日余额的一定比例计算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该比例反映各项实际发生的减值损失，即各项组合的账面价值超过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金额。

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即账龄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实情况确定以下应收款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

账 龄	计提比率
1 至 3 年	3%
3 年以上	50%

本公司对母公司与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之间的往来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坏账确认标准：A、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遗产依法清偿后，仍然不能收回的款

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止会计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B、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并且具有明显特征表明确实不能收回的款项。

以上确实不能收回的款项，报经董事会批准后作为坏账转销。

（2）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则按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应当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

（七）存货的核算方法

存货分为库存商品、原材料、在产品、产成品、低值易耗品等和房地产开发项下的在建开发产品、已完工开发产品和拟开发土地等。

非房地产开发企业的存货按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房地产开发企业的存货核算包括：

(1) 拟开发土地：在项目整体开发时，全部转入在建开发产品；在项目分期开发时，将分期开发用地部分转入在建开发产品，未开发土地仍保留在拟开发土地当中。

(2) 公共配套设施费：按实际完工成本计入在建开发产品，如果一个配套设施存在多个房地产项目受益，则根据其可销售面积按比例分摊。房地产项目完工时根据预计发生成本计入完工开发产品。

(3) 公用设施专用基金：按住宅区除地价以外的建设总投资百分之二的比例提取，并计入在建开发产品。

(4) 质量保证金：根据合同规定之金额计入完工开发产品成本，同时计入应付账款，待保证期满后实际支付。

存货的盘存制度：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以所生产的产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止会计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资产负债表日，按单个存货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以后期间存货价值恢复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八）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

1、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长期股权投资分为：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对合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对联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以下简称“其他股权投资”）。

2、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计量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原则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计入初始投资成本。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投资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但实际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领取的现金股利，作为应收项目单独核算。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以非货币资产交换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则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非货币资产交换不同时具备上述两个条件，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取得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

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止会计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资成本与债权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和其他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在编制合并报表时按照权益法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进行调整。

对合营企业、联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资产负债表日，若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对合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对联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存在减值迹象，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其他股权投资发生减值时，按类似的金融资产的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确定的现值与投资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上述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在以后期间均不予转回。

4、 长期股权投资的收益确认方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确认投资收益，仅限于被投资单位接受投资后产生的累积净利润的分配额，所获得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超过上述数额的部分作为初始投资成本的收回。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九） 投资性房地产的核算方法

1、 投资性房地产的种类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为已出租的建筑物。

2、 投资性房地产的计量模式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在资产负债表日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建筑物的折旧方法和减值准备的测试方法与固定资产的核算方法一致。

（十） 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分类及其折旧方法

1、 固定资产的标准

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止会计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固定资产是指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有形资产。

2、固定资产的分类

本公司的固定资产分为：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电子设备、其他设备。

3、固定资产的计价

固定资产在取得时，按取得时的成本入账。取得时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运输和保险等相关费用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必要的支出。购买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现值与实际支付价款之间的差额，除按借款费用原则应予以资本化以外，在信用期内计入当期损益。

4、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平均计算，并按各类固定资产的原值和估计的使用年限扣除残值（原值的 3%）确定其折旧率，年分类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35 年	2.77%
机器设备	12 年	8.08%
运输设备	7 年	13.86%
电子设备	7 年	13.86%
其他设备	7 年	13.86%

5、固定资产后续支出

固定资产后续支出在同时符合：1）与该支出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后续支出的成本能可靠地计量，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如有替换部分，应扣除其账面价值，不符合上述条件的固定资产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以经营租赁方式租入固定资产发生的改良支出，予以资本化，作为长期待摊费用，在合理的期间内摊销。

6、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应当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按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高者确定。估计可收回金额，应以单项资产为基础，若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应以该项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减值准备一旦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一） 在建工程

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止会计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在建工程包括施工前期准备、正在施工中的建筑工程、安装工程、技术改造工程、大修理工程等，并按实际发生的支出确定工程成本。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实际发生的全部支出转入固定资产核算。

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停建并计划在 3 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等预计发生减值的在建工程，对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部分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减值准备一旦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二）无形资产计价和摊销方法

无形资产包括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计价

无形资产按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自满足一定条件后至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2、无形资产摊销

（1）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期限内，采用与该无形资产有关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一致的方法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

（2）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

3、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三）长期待摊费用的摊销政策

长期待摊费用确定合理的受益期限，按受益期限分期平均摊销。

（十四）借款费用的会计处理方法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账面发生的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和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1、资本化的条件

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止会计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在同时具备下列三个条件时，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

-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资本化金额的确定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予以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3、暂停资本化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活动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则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将其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不暂停资本化。

4、停止资本化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费用。

（十五） 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是指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给予各种形式的报酬以及其他相关支出。包括：（1）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2）职工福利费；（3）医疗保险费、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4）住房公积金；（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6）非货币性福利；（7）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8）其他与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相关的支出。

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外，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分别计入产品成本、劳务成本、建造固定资产成本、无形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十六） 预计负债的确认原则

若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则将其确认为负债：

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止会计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1) 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企业的亏损合同和承担的重组义务符合上述条件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的金额按清偿该负债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计量。

(十七) 收入确认原则

- (1) 销售商品收入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 A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 B 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 C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D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E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提供劳务，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公司采用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 (3) 让渡资产使用权，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且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的，确认收入。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十八)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企业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本公司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

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止会计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十九） 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的所得税费用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采用与收回资产和清偿债务预期方式相一致的税率和计税基础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本公司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暂时性差异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但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的，不予确认。

（二十） 企业合并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者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包括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两种类型。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是指参与合并的企业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合并方支付的合并对价和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均按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发行的债券或承担其他债务支付的手续费、佣金等，应当计入所发行债券及其他债务的初始计量金额。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费用，应当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是指参与合并的企业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即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之外的其他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购买方的合并成本和购买方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日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二十一）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 务 报 表 附 注

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止会计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子公司。从取得子公司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予以合并；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合并。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对于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视同该企业合并于报告期最早期间的期初已经发生，从报告期最早期间的期初起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其合并日前实现的净利润在合并利润表中单列项目反映。

附注五、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1）会计政策变更

根据财政部 2006 年 2 月 15 日发布的财会[2006]3 号《关于印发 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 等 38 项具体准则的通知》的规定，公司于 2007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并依据财政部新企业会计准则规定认定 2007 年 1 月 1 日为首次执行日。

根据财会[2007]14 号“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 号》的通知”规定企业在编制首份年报时，应当对首次执行日有关资产、负债及所有者权益项目的账面余额进行复核，并披露年初股东权益的调节过程以及作出修正的项目、影响金额及其原因。本公司按照上述规定进行了复核并对股东权益调节表进行修正，修正后 2006 年 12 月 31 日股东权益差异调节表如下：

新旧会计准则股东权益差异调节表对比披露表

编号	项 目	2007 年报 披露数	2006 年报 原披露数	差异	原因 说明
	2006 年 12 月 31 日股东权益（原会计准则）	134,859,194.63	134,859,194.63	--	
1	长期股权投资差额	(5,922,647.15)	(8,852,218.84)	2,929,571.69	
	其中：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差额	(5,922,647.15)	(8,852,218.84)	2,929,571.69	注 1
	其他采用权益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贷方差额	--	--	--	
2	拟以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	--	--	
3	因预计资产弃置费用应补提的以前年度折旧等	--	--	--	
4	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辞退补偿	(9,013,636.92)	(9,013,636.92)	--	
5	股份支付	--	--	--	
6	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重组义务	--	--	--	
7	企业合并	--	--	--	
	其中：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商誉的账面价值	--	--	--	

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 务 报 表 附 注

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止会计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根据新准则计提的商誉减值准备	--	--	--	
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490,660.35	--	5,490,660.35	注 2
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10	金融工具分拆增加的权益	--	--	--	
11	衍生金融工具	--	--	--	
12	所得税	21,740,755.13	20,473,848.98	1,266,906.15	注 3
13	少数股东权益	54,378,527.09	54,799,722.84	(421,195.75)	注 4
14	B 股、H 股等上市公司特别追溯调整	--	--	--	
15	其他	--	--	--	
2007 年 1 月 1 日股东权益（新会计准则）		201,532,853.13	192,266,910.69	9,265,942.44	

注 1：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8 号 - 首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规定，对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长期股权投资差额应追溯调整留存收益，2007 年报数与 2006 年报数的差异系公司对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子公司认定上存在范围差异。

注 2：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8 号 - 首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规定，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追溯调整留存收益。

注 3：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8 号 -- 首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 - 所得税》的有关规定，公司于首次执行日对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不同形成的暂时性差异进行了认定，分别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并相应调增股东权益 21,740,755.13 元。2007 年报数与 2006 年报数差异原因系根据本公司对暂时性差异复核情况所作调整。

注 4：系公司于首次执行日按上述调整后对少数股东权益所产生的影响。

（2）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估计的变更。

（3）会计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附注六、税 项

公司适用的主要税种、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 率
增值税	商品销售增值额	17%
	提供劳务金额	17%

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 务 报 表 附 注

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止会计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营业税	营业额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1%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止会计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七、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一）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情况

（1）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情况（金额单位：万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实际投资额	实质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余额	2007 年 12 月 31 日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直接	间接	直接	间接
深圳市汽车工业贸易总公司（简称汽车工贸）	深圳	5896	汽车及配件销售	12625	12625	100	--	100	--
深圳特发华日汽车企业有限公司（简称华日公司）	深圳	USD500	汽车修理与零配件生产销售	1922	1922	60	--	60	--
深圳市中天实业有限公司（简称中天公司）	深圳	725	租赁物业	1070	1070	100	--	100	--
深圳华日丰田汽车销售有限公司（简称华日丰田）	深圳	200	汽车销售	181	181	60	--	60	--

（2）通过其它方式取得的子公司情况（金额单位：万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实际投资额	实质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余额	2007 年 12 月 31 日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直接	间接	直接	间接
深圳市特力新永通汽车发展有限公司（简称新永通）	深圳	3290	机动车检测与修理	5767	5767	100	--	100	--
深圳市特发特力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简称特力物业）	深圳	705	物业管理	502	502	100	--	100	--
深圳市特发特力房地产有限公司（简称房地产）	深圳	3115	房地产开发与经营	3115	3115	100	--	100	--
深圳市特力房地产交易有限公司（简称交易所）	深圳	200	房地产交易中介	200	200	100	--	100	--
深圳市新永通机动车检测设备有限公司（简称检测公司）	深圳	1000	机动车检测设备生产	100	100	10	90	10	90
深圳市标远汽车有限公司（简称标远汽车）*	深圳	2188	汽车销售	552	552	25.23	--	57.14	--

*根据标远汽车公司章程，本公司下属公司汽车工贸为该公司第一大股东，且在公司七人董事会中委派四名董事，具有实质控制权，因此将其纳入合并报表。

（二）报告期内合并范围变更

本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未发生变更。

（三）少数股东权益

本公司各个重要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以及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年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年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参见本附注八之 32 少数股东权益及损益。

附注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 务 报 表 附 注

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止会计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 货币资金

种 类	2007-12-31			2006-12-31		
	原币金额	汇率	折人民币	原币金额	汇率	折人民币
现金						
人民币	4,936,896.30		4,936,896.30	628,749.41		628,749.41
港币	3,026.16	0.9364	2,833.70	10,756.33	1.0047	10,807.80
美元	1,433.00	7.3046	10,467.49	1,433.00	7.8087	11,190.29
现金小计			4,950,197.49			650,747.50
银行存款						
人民币	70,473,720.60		70,473,720.60	43,805,913.77		43,805,913.77
港币	165,608.13	0.9364	155,446.38	351,417.56	1.0047	353,128.10
美元	29,962.98	7.3046	218,867.59	35,809.06	7.8087	279,625.15
日元	--		--	3,796.00	0.066	249.14
银行存款小计			70,848,034.57			44,438,916.16
其他货币资金	74,642.17		74,642.17	32,569,162.17		32,569,162.17
合 计			75,872,874.23			77,658,825.83

本公司附属公司深圳市标远汽车有限公司采购结算方式采用以定期存款（列示于其他货币资金）存储于银行，开具承兑汇票支付货款的方式，上述定期存款在现金流量表中不作为现金或现金等价物列示，列示于现金流量表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

	金 额
2007 年 12 月 31 日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75,872,874.23
2006 年 12 月 31 日货币资金	77,658,825.83
减：已质押的定期存款	32,500,000.00
2006 年 12 月 31 日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45,158,825.8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0,714,048.40

2、 应收账款

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止会计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账龄分析

账龄结构	2007-12-31			2006-12-31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23,111,028.17	32.56	693,330.85	16,981,654.39	27.88	484,921.24
1 至 2 年	3,992,740.36	5.62	119,482.21	1,785,060.16	2.93	53,552.19
2 至 3 年	1,736,885.72	2.45	52,106.57	1,704,645.06	2.80	51,139.35
3 年以上	42,141,402.36	59.37	38,033,928.4 7	40,438,351.65	66.39	32,054,278.52
合 计	70,982,056.61	100	0	60,909,711.26	100	32,643,891.30

（2）按应收款项信用风险特征分类

客户类别	2007-12-31			2006-12-31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	27,215,984.34	38.34	15,379,873.06	19,400,408.39	31.85	13,225,405.2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风险较大	21,418,648.49	30.18	11,145,243.79	15,819,882.55	25.97	10,097,769.10
其他不重大	22,347,423.78	31.48	12,373,731.25	25,689,420.32	42.18	9,320,716.92
合 计	70,982,056.61	100	38,898,848.10	60,909,711.26	100	32,643,891.30

本公司根据自身情况和行业特点，确定单笔应收账款金额 100 万元以上属于单项金额重大。

（3）2007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名：

欠款人名称	金额	占总额比例%	账龄
湛江三星（南贸）	4,060,329.44	5.72	3 年以上
王昌龙	2,380,760.40	3.35	1 至 2 年
广东省物资集团（南贸）	1,862,000.00	2.62	3 年以上
香港和富实业公司	1,334,334.79	1.88	2 年以内
香港俊朗企业公司	1,103,559.13	1.56	1 年以内
合 计	10,740,983.76	15.13	

（4）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中无持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 务 报 表 附 注

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止会计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5）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中无应收关联方款项。

3、 预付款项

账 龄	2007-12-31		2006-12-31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1 年以内	28,771,051.74	99.17	35,651,249.23	96.07
1 至 2 年	92,275.02	0.31	1,181,424.00	3.18
2 至 3 年	135,282.40	0.47	122,827.99	0.33
3 年以上	14,556.59	0.05	154,995.30	0.42
合 计	29,013,165.75	100	37,110,496.52	100

（1）期末余额中无预付持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2）期末余额中无预付关联方款项。

（3）期末余额中账龄一年以上系未能取得发票尚未结算款项。

（4）本期末余额主要明细内容列示如下：

债务人名称	期末余额	账 龄	原 因
一汽丰田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18,007,912.39	1 年以内	车款
丰田汽车（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7,316,412.52	1 年以内	车款
广东联创奇	2,272,000.00	1 年以内	车款
上海通用别克部	869,224.85	1 年以内	车款
兴宁市糖酒设备厂	364,596.12	1 至 3 年	货款

4、 其他应收款

（1）按账龄分类

账龄	2007-12-31			2006-12-31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54,874,345.69	44.00	1,669,624.37	38,445,379.67	40.59	1,153,361.39
1 至 2 年	14,072,525.14	11.28	506,412.41	5,272,154.77	5.57	158,164.64
2 至 3 年	5,197,550.40	4.17	155,926.51	3,404,887.94	3.60	102,146.64
3 年以上	50,569,572.29	40.55	46,782,527.61	47,587,542.48	50.24	39,581,439.70
合 计	124,713,993.52	100	49,114,490.90	94,709,964.86	100	40,995,112.37

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止会计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2）按类别分类

客户类别	2007-12-31			2006-12-31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	77,654,499.34	62.27	37,390,333.67	61,201,246.57	64.62	32,515,171.9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风险较大	13,036,036.78	10.45	7,409,106.20	14,334,984.86	15.14	6,313,121.18
其他不重大	34,023,457.40	27.28	4,315,051.03	19,173,733.43	20.24	2,166,819.25
合 计	124,713,993.52	100	49,114,490.90	94,709,964.86	100	40,995,112.37

本公司根据自身情况和行业特点，确定单笔其他应收款金额50万元以上属于单项金额重大。

（3）2007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名：

债务人名称	金额	占总额比例%	账龄
中汽华南公司	9,832,956.37	7.88	3 年以上
深圳市特力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6,625,538.10	5.31	1-2 年
中浩公司	5,000,000.00	4.01	3 年以上
凯丰 2 号楼	4,413,728.50	3.54	3 年以上
金贝丽家电公司	2,706,983.51	2.17	3 年以上
合 计	28,579,206.48	22.92	

（4）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中无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5）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中应收关联方款项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8.05%，详见附注十。

5、 存货

项 目	2007-12-31			2006-12-31		
	金额	跌价准备	净额	金额	跌价准备	净额
原材料	8,022,763.96	5,161,245.85	2,861,518.11	8,408,247.26	2,754,278.20	5,653,969.06
低值易耗品	219,084.90	--	219,084.90	22,403.11	--	22,403.11
库存商品	77,037,245.30	13,185,484.01	63,851,761.29	92,438,709.72	12,593,097.73	79,845,611.99
在产品	6,606,901.25	4,031,262.45	2,575,638.80	6,057,132.51	--	6,057,132.51

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止会计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已完工开发产品	1,493,326.28	--	1,493,326.28	1,851,232.06	--	1,851,232.06
合 计	93,379,321.6	22,377,992.5	71,001,329.3	108,777,724.6	15,347,375.9	93,430,348.7
	9	1	8	6	3	3

可变现净值系以期末各类存货销售价格减去销售费用后的价值确定。

* 已完工开发产品明细如下：

项目名称	竣工时间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跌价准备
玮鹏花园 4 号楼住宅	2002.6.21	357,905.78	--	357,905.78	--	--
玮鹏花园 4 号办公楼	2002.6.21	470,212.59	--	--	470,212.59	--
玮鹏花园 5-7 商场	2002.6.21	1,023,113.69	--	--	1,023,113.69	--
合 计		1,851,232.06	--	357,905.78	1,493,326.28	--

6、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项 目	2007-12-31	2006-12-31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3,123,319.56	8,312,664.32
其中：招商银行股票	3,123,319.56	1,289,364.32
原水股份股票	--	7,023,300.00
合 计	3,123,319.56	8,312,664.32

7、持有至到期投资

项 目	2007-12-31	2006-12-31
企业债券	121,300.00	121,300.00
合 计	121,300.00	121,300.00

8、长期股权投资

项 目	2007-12-31			2006-12-31		
	金额	减值准备	净额	金额	减值准备	净额
对合营企业投资	--	--	--	--	--	--
对联营企业	139,287,118.12	--	139,287,118.12	107,156,383.89	--	107,156,383.89

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 务 报 表 附 注

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止会计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投资

其他股权投资	72,138,564.19	33,713,140.65	38,425,423.54	72,138,564.19	33,713,140.65	38,425,423.54
资						
合 计	211,425,682.31	33,713,140.65	177,712,541.66	179,294,948.08	33,713,140.65	145,581,807.43

（1）权益法核算的联营企业

被投资单位名称	注册地	经营范围	本公司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 例	期末净 资产总额	本期营业 收入总额	本期 净利润
深圳特力吉盟投资有限公司	深圳	投资兴办实业、物业 租赁与管理	50%	50%	56,704,960.00	--	--
深圳市华通汽车公司	深圳	小汽车出租、汽车及 配件销售	30%	30%	47,283,601.71	27,559,976.43	(4,778,841.26)
深圳兴龙机械 模具公司	深圳	生产机械模具	50%	50%	17,855,005.02	--	151,886.55
深圳市特力汽车 服务发展有限公司	深圳	汽车修理及洗车服务	40%	40%	(5,936,180.68)	3,278,785.55	(1,963,727.55)
深圳市仁孚特力 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深圳	汽车维修、进口奔驰 汽车销售	35%	35%	67,800,893.60	187,556,223.76	35,175,009.99
深圳市汽车工业 进出口公司	深圳	汽车进出口	31.60%	31.60%	24,943,185.86	130,245,834.07	(94,901.98)
深圳东风汽车 有限公司	深圳	汽车制造	25%	25%	76,658,455.52	238,914,743.80	4,415,870.49
深圳市标远车会 有限公司	深圳	汽车装饰品销售	25.23%	25.23%	9,620,117.91	7,125,554.66	3,143,487.93
深圳市标远汽车维修 有限公司	深圳	汽车维修	25.23%	25.23%	16,208,236.98	36,333,269.91	2,144,229.40
深圳市标远驾驶员 培训有限公司	深圳	驾驶员培训	12.62%	12.62%	8,622,710.89	7,757,911.25	4,351,683.51
深圳市标远路华汽车 销售服务公司	深圳	荣威系列汽车销售	25.23%	25.23%	9,410,867.67	69,703,971.37	(588,798.75)
深圳市标远投资公司	深圳	雪佛兰系列汽车销售	22.71%	22.71%	10,060,268.21	109,145,228.92	(1,311,373.40)

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止会计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2）按权益法核算的联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初始投资成本	2006-12-31	本期增加投资	本期权益调整额	宣告分派现金股利	本期减少投资	累计权益增减额	2007-12-31	减值准备
深圳特力吉盟投资有限公司	28,352,480.00	--	28,352,480.00	--	--	--	--	28,352,480.00	--
			0						
深圳市华通汽车公司	19,076,879.43	17,340,899.00	--	(1,695,745.33)	--	--	(3,431,725.76)	15,645,153.67	--
深圳兴龙机械模具公司	2,554,392.64	9,313,001.03	--	(1,378,442.64)	--	--	5,380,165.75	7,934,558.39	--
深圳市特力汽车服务发展有限公司	800,000.00	--	--	--	--	--	(800,000.00)	--	--
深圳市仁孚特力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10,500,000.00	15,097,950.00	--	12,311,250.00	3,676,237.05	--	13,232,962.95	23,732,962.95	--
深圳市汽车工业进出口公司	4,934,460.20	8,737,434.29	--	(76,900.59)	--	--	3,726,073.50	8,660,533.70	--
深圳东风汽车有限公司	14,527,044.85	14,527,044.85	--	1,102,500.00	--	--	1,102,500.00	15,629,544.85	--
深圳市标远通用汽车公司	6,500,000.00	6,284,968.52	--	--	--	6,284,968.52	--	--	--
深圳市标远车会有限公司	454,000.00	647,663.00	--	298,880.93	--	--	492,543.93	946,543.93	--
深圳市标远汽车维修有限公司	6,620,415.00	13,837,432.06	--	1,915,167.40	--	--	9,132,184.46	15,752,599.46	--
深圳市标远驾驶员培训有限公司	2,500,000.00	2,135,513.69	--	2,151,076.54	--	--	1,786,590.23	4,286,590.23	--
深圳市标远路华汽车销售服务公司	9,000,000.00	9,000,000.00	--	(588,798.75)	--	--	(588,798.75)	8,411,201.25	--
深圳市标远投资公司	9,000,000.00	10,234,477.45	--	(299,527.76)	--	--	934,949.69	9,934,949.69	--
小 计	<u>114,819,672.1</u>	<u>107,156,383.89</u>	<u>28,352,480.0</u>	<u>13,739,459.80</u>	<u>3,676,237.05</u>	<u>6,284,968.52</u>	<u>30,967,446.0</u>	<u>139,287,118.1</u>	<u>--</u>

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 务 报 表 附 注

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止会计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初始投资 成本	2006-12-31	本期增加 投资	本期权益 调整额	宣告分派 现金股利	本期减少 投资	累计权益 增减额	2007-12-31	减值 准备
	2		0				0	2	

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止会计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按成本法核算的其他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投资比例	初始投资成本	2006-12-31	本期增加投资	本期减少投资	2007-12-31	减值准备
中国浦发机械工业总公司	5.30%	10,176,617.20	10,176,617.20	--	--	10,176,617.20	--
湖南邵阳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1	36.55%	6,900,000.00	1,810,540.70	--	--	1,810,540.70	1,800,000.00
深圳汉力高技术陶瓷有限公司 *1	80%	3,466,000.00	1,956,000.00	--	--	1,956,000.00	1,956,000.00
深圳捷成电子有限公司 *1	45%	3,150,000.00	3,225,000.00	--	--	3,225,000.00	3,225,000.00
深圳经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12.50%	4,000,000.00	4,000,000.00	--	--	4,000,000.00	4,000,000.00
深圳（莫斯科）股份有限公司	7.00%	825,000.00	825,000.00	--	--	825,000.00	825,000.00
武汉威特酒店		640,000.00	640,000.00	--	--	640,000.00	640,000.00
深圳先导化工新材料有限公司*1	40%	7,256,401.38	4,751,621.62	--	--	4,751,621.62	4,648,000.00
深圳石油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万股	700,000.00	700,000.00	--	--	700,000.00	686,900.00
南方汽车维修中心 *1	100%	6,700,000.00	6,700,000.00	--	--	6,700,000.00	6,700,000.00
中国汽车工业深圳贸易公司 *2	40%	400,000.00	400,000.00	--	--	400,000.00	295,056.53
凯丰特种汽车有限公司 *1	30%	3,359,743.02	3,359,743.02	--	--	3,359,743.02	3,359,743.02
深圳通用标准件有限公司 *1	25%	500,000.00	500,000.00	--	--	500,000.00	500,000.00
深圳火炬火花塞工业公司 *2	49%	17,849.20	17,849.20	--	--	17,849.20	--
中汽华南汽车销售公司 *1	49%	2,250,000.00	2,250,000.00	--	--	2,250,000.00	2,250,000.00

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止会计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按成本法核算的其他股权投资（续）

被投资单位名称	投资比例	初始投资成本	2006-12-31	本期增加投资	本期减少投资	2007-12-31	减值准备
深圳鹏驰汽车公司*2	32.94%	9,898,382.78	9,898,382.78	--	--	9,898,382.78	--
电动车项目	11.10%	600,000.00	600,000.00	--	--	600,000.00	92,000.00
深圳市南方汽贸投资有限公司	14.73%	11,710,000.00	11,710,000.00	--	--	11,710,000.00	--
深圳金鹤标准件模具有限公司	15.00%	453,440.00	453,440.00	--	--	453,440.00	453,440.00
中汽培训中心	6.25%	600,000.00	600,000.00	--	--	600,000.00	600,000.00
深圳百力源电源有限公司 *1	25.00%	1,320,000.00	1,320,000.00	--	--	1,320,000.00	1,320,000.00
迷你龙（曾文刚）	6.25%	162,000.00	162,000.00	--	--	162,000.00	162,000.00
深圳市益民汽车贸易公司		200,001.10	200,001.10	--	--	200,001.10	200,001.10
深圳市比斯克机械交通有限公司	15.00%	302,368.57	302,368.57	--	--	302,368.57	--
深圳市驰赫汽车有限公司	10.09%	4,000,000.00	4,000,000.00	--	--	4,000,000.00	--
深圳市车商服务有限公司	10.00%	80,000.00	80,000.00	--	--	80,000.00	--
深圳市车商投资有限公司	10.00%	1,500,000.00	1,500,000.00	--	--	1,500,000.00	--
小 计		81,167,803.25	72,138,564.19	--	--	72,138,564.19	33,713,140.65

*1 该等公司已停止经营，本公司对其不具有重大影响。

*2 本公司对该等公司不具有重大影响。

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 务 报 表 附 注

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止会计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4）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计提情况如下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原因
深圳先导化工新材料有限公司	4,648,000.00	--	--	4,648,000.00	*1
湖南昌阳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1,800,000.00	--	--	1,800,000.00	*1
深圳汉力高技术陶瓷有限公司	1,956,000.00	--	--	1,956,000.00	*1
深圳捷成电子有限公司	3,225,000.00	--	--	3,225,000.00	*1
南方汽车维修中心	6,700,000.00	--	--	6,700,000.00	*1
中国汽车工业深圳贸易公司	295,056.53	--	--	295,056.53	*3
凯丰特种汽车有限公司	3,359,743.02	--	--	3,359,743.02	*1
深圳通用标准件有限公司	500,000.00	--	--	500,000.00	*2
中汽华南汽车销售公司	2,250,000.00	--	--	2,250,000.00	*1
深圳经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00	--	--	4,000,000.00	*1
深圳（莫斯科）股份有限公司	825,000.00	--	--	825,000.00	*1
武汉威特酒店	640,000.00	--	--	640,000.00	*1
深圳石油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86,900.00	--	--	686,900.00	*3
电动车项目	92,000.00	--	--	92,000.00	*3
深圳金鹤标准件模具有限公司	453,440.00	--	--	453,440.00	*3
中汽培训中心	600,000.00	--	--	600,000.00	*2
深圳百力源电源有限公司	1,320,000.00	--	--	1,320,000.00	*2
迷你龙（曾文刚）	162,000.00	--	--	162,000.00	*2
深圳市益民汽车贸易公司	200,001.10	--	--	200,001.10	*3
合 计	33,713,140.65	--	--	33,713,140.65	

*1 该等公司已停止经营，对其投资款预计无法收回。

*2 该等公司已撤销或被吊销营业执照，对其投资款预计无法收回。

*3 该等公司因经营不善，严重资不抵债，对其投资款预计无法收回。

9、 投资性房地产

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止会计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06-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07-12-31
原 值				
房屋建筑物	195,650,730.42	--	10,788,451.08	184,862,279.34
合 计	195,650,730.42	--	10,788,451.08	184,862,279.34
累计折旧				
房屋建筑物	55,911,742.35	5,342,690.76	6,686,805.02	54,567,628.09
合 计	55,911,742.35	5,342,690.76	6,686,805.02	54,567,628.09
账面价值				
房屋建筑物	139,738,988.07			130,294,651.25
合 计	139,738,988.07			130,294,651.25

本期减少系处置投资性房地产，详情见附注八、33

10、固定资产

项 目	2006-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07-12-31
原 值				
房屋及建筑物	305,789,151.71	984,511.82	31,499,340.90	275,274,322.63
机器设备	22,874,399.41	346,583.00	2,941,257.48	20,279,724.93
运输设备	13,523,823.78	2,503,365.33	2,350,256.84	13,676,932.27
电子设备	9,982,768.36	1,362,344.00	478,967.46	10,866,144.90
其他设备	11,056,884.09	296,658.00	2,177,497.93	9,176,044.16
自有房屋装修费	4,272,878.23	406,732.68	1,729,335.61	2,950,275.30
合 计	367,499,905.58	5,900,194.83	41,176,656.22	332,223,444.19
累计折旧				
房屋及建筑物	90,348,813.46	9,133,062.30	14,913,952.64	84,567,923.12
机器设备	16,720,602.57	954,565.71	2,148,215.25	15,526,953.03
运输设备	9,604,045.15	1,082,251.90	1,874,588.88	8,811,708.17
电子设备	6,930,556.29	798,821.98	432,573.49	7,296,804.78
其他设备	8,270,633.62	705,285.92	2,012,096.26	6,963,823.28
自有房屋装修费	764,390.63	538,316.78	343,132.45	959,574.96
合 计	132,639,041.72	13,212,304.59	21,724,558.97	124,126,787.34
减：减值准备				
房屋及建筑物	3,555,385.70	--	--	3,555,385.70
机器设备	650,147.31	--	--	650,147.31
其他设备	25,768.31	--	--	25,768.31
合 计	4,231,301.32	--	--	4,231,301.32

10、固定资产（续）

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 务 报 表 附 注

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止会计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06-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07-12-31
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211,884,952.55			187,151,013.81
机器设备	5,503,649.53			4,102,624.59
运输设备	3,919,778.63			4,865,224.10
电子设备	3,052,212.07			3,569,340.12
其他设备	2,760,482.16			2,186,452.57
自有房屋装修费	3,508,487.60			1,990,700.34
合 计	230,629,562.54			203,865,355.53

（4）固定资产产权受限情况详见附注十一。

（5）截至2007年12月31日，本公司账面原值16,214万元、净值11,513万元的房屋建筑物未能办理或取得产权证。

11、 在建工程

工程名称	预算数	2006-12-31	本年增加	本年转入 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2007-12-31	资金来源
营业厅改造		96,294.37	240,438.53	336,732.90	--	--	自筹
一楼展厅装修		--	240,073.14	240,073.14	--	--	自筹
营业厅空调款		--	81,000.00	81,000.00	--	--	自筹
合 计		96,294.37	561,511.67	657,806.04	--	--	

12、 无形资产

类 别	取得 方式	原值	期初余额	本期 增加	本期 转出	本期 摊销	累计 摊销	期末余额	剩余 摊销 年限
商标权	购买	24,000.00	23,200.00	--	--	2,400.00	3,200.00	20,800.00	8年
土地使用权	购买	1,699,998.80	1,244,533.29	--	--	38,891.66	494,357.17	1,205,641.63	32年
合 计		1,723,998.80	1,267,733.29	--	--	41,291.66	497,557.17	1,226,441.63	
减：无形资 产减值准 备			--					--	
无形资产 账面价值			1,267,733.29					1,226,441.63	

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止会计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3、 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原始发生额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累计摊销	期末余额	剩余摊 销年 限
装修费	246,955.91	20,944.52	109,279.80	30,885.26	147,616.85	99,339.06	1 年
标远汽车 4S 店	10,501,154.86	3,287,505.10	6,653,649.76	464,000.00	1,024,000.00	9,477,154.86	4 年
大修理支出	374,873.46	87,361.49	--	79,543.69	367,055.66	7,817.80	1 年
网络建设费	116,412.00	62,706.04	--	29,785.08	83,491.04	32,920.96	1-2 年
酒店设施	2,461,596.59	1,702,987.77	--	721,054.32	1,479,663.14	981,933.45	2 年
后续改造支出	735,641.15	217,191.24	199,955.00	172,208.17	487,414.36	244,938.07	1-4 年
其 他	558,866.36	145,268.74	29,800.00	90,749.25	474,546.87	84,319.49	1-4 年
合 计	<u>14,995,500.33</u>	<u>5,523,964.90</u>	<u>6,992,684.56</u>	<u>1,588,225.77</u>	<u>4,063,787.92</u>	<u>10,928,423.69</u>	

14、 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2007-12-31	2006-12-31
资产账面价值小于计税基础项目	24,293,026.09	18,943,874.15
负债账面价值大于计税基础项目	440,167.32	--
未来可弥补的累计亏损	--	3,723,053.32
合 计	<u>24,733,193.41</u>	<u>22,666,927.47</u>

15、 资产减值准备

项 目	2006-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07-12-31
			转 回	转 销	
坏账准备	73,639,003.67	14,374,335.33	--	--	88,013,339.00
存货跌价准备	15,347,375.93	7,030,616.38	--	--	22,377,992.31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33,713,140.65	--	--	--	33,713,140.65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4,231,301.32	--	--	--	4,231,301.32
合 计	<u>126,930,821.57</u>	<u>21,404,951.71</u>	<u>--</u>	<u>--</u>	<u>148,335,773.28</u>

16、 短期借款

借款条件	2007-12-31	2006-12-31
信用借款	136,313,102.53	55,274,160.00
抵押借款	109,698,006.48	155,312,140.55

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 务 报 表 附 注

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止会计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保证借款	12,120,000.00	13,732,370.00
合 计	<u>258,131,109.01</u>	<u>224,318,670.55</u>

本报告期末借款逾期情况列示如下：

贷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条件	借款期限
工行水贝支行	*	34,500,000.00	抵押	2004.7.30-2005.2.28
深发人民桥支行	*	25,000,000.00	抵押	2006.5.8-2007.3.8
招行离岸部		2,598,006.48	抵押	2001.6.28-2001.12.28
工行罗湖支行		3,600,000.00	担保	2005.2.28-2005.11.27
工行罗湖支行		640,000.00	担保	2004.7.21-2005.4.20
市投资管理公司		1,200,000.00	信用	1992.10-1994.10
市投资管理公司		500,000.00	信用	1992.11-1994.11
合 计		<u>68,038,006.48</u>		

* 该借款已与银行签订了分期还款协议。

17、 应付票据

借款条件	2007-12-31	2006-12-31
银行承兑汇票	--	90,000,000.00
合 计	<u>--</u>	<u>90,000,000.00</u>

18、 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期末余额中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2）应付账款期末余额中应付关联公司款项见附注十。

19、 预收款项

账 龄	2007-12-31		2006-12-31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1 年以内	22,124,924.97	90.03	13,485,420.53	91.98
1 至 2 年	1,457,373.17	5.93	44,608.50	0.30
2 至 3 年	10,220.60	0.04	4,390.20	0.03
3 年以上	982,138.67	4.00	1,127,610.47	7.69
合 计	<u>24,574,657.41</u>	<u>100</u>	<u>14,662,029.70</u>	<u>100</u>

（1）期末余额中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无预收关联公司款项。

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止会计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2）期末余额中账龄一年以上以上系尚未结算款项。

（3）本期末比上期末增加 67.61%，主要原因为预收汽车销售款增加所致。

20、 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2006-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07-12-3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161,316.92	49,227,454.87	46,244,314.56	11,144,457.23
职工福利费	4,003,489.91	1,017,525.82	4,105,756.58	915,259.15
社会保险费	52,864.37	7,289,162.71	6,815,317.78	526,709.30
住房公积金	--	216,644.69	216,644.69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00,562.98	1,139,193.85	662,306.37	977,450.46
非货币性福利	--	--	--	--
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	--	1,087,810.40	668,450.72	419,359.68
其它	--	48,870.00	16,020.00	32,850.00
其中：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	--	--	--
合 计	12,718,234.18	60,026,662.34	58,728,810.70	14,016,085.82

21、 应交税费

税 种	2007-12-31	2006-12-31
增值税	(2,943,302.28)	(1,728,641.17)
营业税	1,251,022.63	1,147,868.51
城建税	(31,612.29)	(24,780.76)
企业所得税	3,494,792.41	3,172,505.78
房产税	1,018,750.28	1,487,578.11
土地增值税	6,495,729.09	6,578,729.09
个人所得税	14,932.66	55,352.75
教育费附加	154,467.22	152,385.65
其他	31,659.98	31,419.39
合 计	9,486,439.70	10,872,417.35

22、 其他应付款

（1）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中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详见附注十。

（2）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中欠关联方款项详见附注十。

23、 其他流动负债

应付投资者名称	期末未付原因	2007-12-31	2006-12-31
---------	--------	------------	------------

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 务 报 表 附 注

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止会计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标远汽车公司少数股东	尚未支付	1,674,491.98	1,674,491.98
合 计		<u>1,674,491.98</u>	<u>1,674,491.98</u>

24、 长期借款

借款条件	2007-12-31		2006-12-31
抵押借款	20,000,000.00		--
合 计	<u>20,000,000.00</u>		<u>--</u>

期末余额按贷款单位列示如下：

贷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条件	到期日
建设银行深圳分行	20,000,000.00	抵押	2010-9-27

25、 长期应付款

项 目	2007-12-31		2006-12-31
技改借款	686,721.21		1,093,606.76
职工住房押金	2,588,848.40		2,588,848.40
其他借款	1,320,000.00		1,320,000.00
合 计	<u>4,595,569.61</u>		<u>5,002,455.16</u>

26、 预计负债

种 类	2006-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07-12-31
对外提供担保	87,568,728.57	--	--	87,568,728.57
合 计	<u>87,568,728.57</u>	<u>--</u>	<u>--</u>	<u>87,568,728.57</u>

如附注十二、（二）3 所述，本公司 1995 年为深圳市石油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现更名为深圳石化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石化股份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深圳市上步支行借款提供担保，并签订《担保限额贷款合同》。2006 年 5 月 9 日，本公司收到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2004）深中法民二初字第 437 号民事判决书，深圳中院一审判决本公司对石化股份公司的还款义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应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偿还深圳农行借款本金 5760 万元及利息（利息从 2000 年 12 月 30 日起按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贷款逾期利率计至款项清偿之日止），逾期则加倍计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由于石化股份公司已经退市，有效资产早已被债权人查封，无可执行资产，公司依照相关会计制度规定，预计了相关损失 87,568,728.57 元（包括本金和利息，利息已计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

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止会计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27、 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 目	2007-12-31	2006-12-31
资产账面价值大于计税基础形成	3,267,374.30	4,069,652.67
合 计	3,267,374.30	4,069,652.67

28、 股本

项 目	2006-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07-12-31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国家持股	--	--	--	--
2、国有法人持股	145,870,560.00	--	--	145,870,560.00
3、境内法人持股	--	--	--	--
4、境外法人持股	--	--	--	--
5、境内自然人持股	13,300.00	--	--	13,300.00
6、其它	--	--	--	--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145,883,860.00	--	--	145,883,86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	47,997,740.00	--	--	47,997,74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26,400,000.00	--	--	26,400,00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	--	--	--
4、其它	--	--	--	--
无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74,397,740.00	--	--	74,397,740.00
三、股份总数	220,281,600.00	--	--	220,281,600.00

29、 资本公积

项 目	2006-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07-12-31
股本溢价	--	--	--	--
其他资本公积	7,503,605.45	1,558,861.95	3,622,595.52	5,439,871.88
其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4,667,061.30	1,558,861.95	3,622,595.52	2,603,327.73
原制度资本公积转入	--	--	--	--
合 计	7,503,605.45	1,558,861.95	3,622,595.52	5,439,871.88

本期增加系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额增加所致；本期减少系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出

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止会计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售后相应资本公积转入损益。

30、 盈余公积

项 目	2006-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07-12-31
法定盈余公积	2,952,586.32	--	--	2,952,586.32
任意盈余公积	--	--	--	--
合 计	<u>2,952,586.32</u>	<u>--</u>	<u>--</u>	<u>2,952,586.32</u>

31、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2007 年度	2006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795,254.16	(87,991,436.55)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83,583,465.73)	4,407,970.82
减：利润分配	--	--
其中：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
年末未分配利润	<u>(72,788,211.57)</u>	<u>(83,583,465.73)</u>

32、 少数股东权益及损益

被投资单位名称	少数股权比例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损益	母公司承担的 超额亏损
华日汽车	40%	17,356,174.48	699,550.17	--
华日丰田	40%	2,731,090.18	1,633,525.69	--
标远汽车	74.77%	29,012,983.41	(6,578,419.67)	--
深圳市新永通东晓 汽车检测有限公司	5%	--	(53,881.59)	--
深圳市宝安石泉实 业有限公司	5%	129,739.48	129,739.48	--
合 计		<u>49,229,987.55</u>	<u>(4,169,485.92)</u>	<u>--</u>

33、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业务类别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毛利	
	2007 年度	2006 年度	2007 年度	2006 年度	2007 年度	2006 年度
主营业务	958,004,501.9	1,133,692,161.0	874,273,069.61	1,036,486,678.15	83,731,432.32	97,205,482.92

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止会计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其他业务	33,032,122.81	6,064,665.05	7,018,032.64	2,851,211.09	26,014,090.17	3,213,453.96
合 计	991,036,624.7	1,139,756,826.1	381,291,102.25	1,039,337,889.24	109,745,522.49	100,418,936.88
	4	2				

（1） 主营业务按行业分类列示如下：

行 业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毛利	
	2007 年度	2006 年度	2007 年度	2006 年度	2007 年度	2006 年度
汽车销售	806,834,650.3 0	986,857,463.26	780,396,983.5 6	950,000,564.34	26,437,666.74	36,856,898.92
汽车检测维修 及配件销售	69,025,439.62	71,127,511.01	56,581,706.75	52,031,481.59	12,443,732.87	19,096,029.42
租赁及服务	82,144,412.01	75,707,186.80	37,294,379.30	34,454,632.22	44,850,032.71	41,252,554.58
合 计	958,004,501.9 3	1,133,692,161.1 7	874,273,069.6 1	1,036,486,678.15	83,731,432.32	97,205,482.92

（2） 前五名客户销售情况

项 目	2007 年度		2006 年度	
	销售额	占公司全部销 售收入的比例	销售额	占公司全部销 售收入的比例
金 额	89,072,990.04	9.30%	34,010,764.83	3%

（3） 其他业务明细

项 目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其他业务利润	
	2007 年度	2006 年度	2007 年度	2006 年度	2007 年度	2006 年度
处置投资性 房地产 *	28,352,480.00	--	5,030,928.4 9	--	23,321,551.51	--
代理服务	2,110,481.24	2,343,766.56	76,149.76	464,193.28	2,034,331.48	1,879,573.28
租赁服务	2,569,161.57	3,494,666.96	1,910,954.3 9	2,378,331.88	658,207.18	1,116,335.08
水电管理	--	130,717.03	--	2,342.65	--	128,374.38
其 他	--	95,514.50	--	6,343.28	--	89,171.22
合 计	33,032,122.81	6,064,665.05	7,018,032.6 4	2,851,211.09	26,014,090.17	3,213,453.96

*本公司与深圳市吉盟首饰有限公司签订《合作协议书》，共同设立深圳市特力吉盟投资有

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止会计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限公司，本公司以投资性房地产作为出资，持有其 50%股权。本公司将该项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本项目。

34、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 目	2007 年度	2006 年度
营业税	3,684,147.95	3,614,685.25
城市维护建设税	160,432.47	150,624.72
教育费附加	368,550.02	304,511.85
合 计	4,213,130.44	4,069,821.82

35、 财务费用

类 别	2007 年度	2006 年度
利息支出	14,130,655.77	12,955,746.69
减：利息收入	855,400.80	2,032,123.39
汇兑损失	225,746.30	185,427.57
减：汇兑收益	455,806.47	261,848.72
其他	778,141.90	747,201.09
合 计	13,823,336.70	11,594,403.24

36、 资产减值损失

类 别	2007 年度	2006 年度
坏账损失	14,374,335.33	513,618.25
存货跌价损失	7,030,616.38	--
合 计	21,404,951.71	513,618.25

37、 投资收益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2007 年度	2006 年度
交易性金融资产出售收益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出售收益	20,120,452.32	--
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3,042,881.79	16,434,065.98
其中：被投资单位分回股利收益	228,331.18	7,284,971.55
处置投资产生收益	(148,909.19)	1,671,820.87
按权益法核算被投资单位净利润增减额	12,963,459.80	7,477,273.56
合 计	33,163,334.11	16,434,065.98

上述投资收益中不存对投资收益汇回有重大限制的项目。

本期数比上年同期增长 102%，主要原因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出售产生的收益增加所致。

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止会计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8、 营业外收入

类 别	2007 年度	2006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3,562,677.90	12,254,241.73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3,562,677.90	12,254,241.73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	--
债务重组利得	1,268,742.95	1,484,198.82
罚款收入	282,702.29	95,773.50
房改补差	--	100,230.77
其他	117,188.88	120,172.57
合 计	5,231,312.02	14,054,617.39

本期数比上年同期减少 63%，主要原因为本年固定资产处置产生的利得较上年同期大幅减少所致。

39、 营业外支出

类 别	2007 年度	2006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8,496,950.66	876,792.48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8,496,950.66	876,792.48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	--
罚款支出	31,506.26	210,982.05
捐赠支出	--	93,569.52
赔偿支出	163,617.58	--
非常损失	1,179,800.00	163,636.43
担保损失	--	87,568,728.57
债务重组损失	--	6,272,814.34
员工补偿金	--	2,789,307.75
其 他	104,474.54	--
合 计	9,976,349.04	97,975,831.14

本期数比上年同期减少 90%，主要原因为上年预计的担保损失所致。

40、 所得税费用

项 目	2007 年度	2006 年度
本期所得税费用	5,795,183.70	1,060,469.54
递延所得税费用（收益）	(5,687,358.71)	(1,340,345.93)
合 计	107,824.99	(279,876.39)

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止会计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数比上年同期增加 40%，主要原因为本期利润增长而产生的当期所得税费用增加和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综合影响所致。

41、 每股收益

本公司每股收益计算过程如下：

项 目	2007 年度	2006 年度
归属本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795,254.16	(87,991,436.55)
已发行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220,281,600.00	220,281,600.00
基本每股盈利（每股人民币元）	0.05	(0.40)
稀释每股盈利（每股人民币元）	0.05	(0.40)

42、 现金流量表

（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07 年度	2006 年度
关联单位往来款	9,764,155.23	23,347,372.03
收取的押金、保证金	--	1,194,055.14
利息收入	855,400.80	1,981,281.75
收取的罚款、赔偿金收入	399,891.17	222,523.67
合 计	<u>11,019,447.20</u>	<u>26,745,232.59</u>

（2）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07 年度	2006 年度
关联单位往来款	19,063,957.97	16,156,659.72
公司内部暂借款及支付的押金	--	2,688,768.28
付现经营费用、管理费用	49,201,089.78	45,863,969.29
罚款、捐助等支出	1,479,398.38	304,551.57
合 计	<u>69,744,446.13</u>	<u>65,013,948.86</u>

（3）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07 年度	2006 年度
收回已质押的定期存款	32,500,000.00	--
合 计	<u>32,500,000.00</u>	<u>--</u>

（4）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止会计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07 年度	2006 年度
处置子公司转让日的现金	--	11,707,425.72
增加已质押的定期存款	--	2,235,305.19
合 计	--	13,942,730.91

（5）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07 年度	2006 年度
偿还预计负债	--	24,452,100.00
合 计	--	24,452,100.00

（6）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项 目	2007 年度	2006 年度
一、现金	75,872,874.23	45,158,825.83
其中：库存现金	4,950,197.49	650,747.5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70,922,676.74	44,508,078.33
二、现金等价物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5,872,874.23	45,158,825.83

（7）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 充 资 料	2007 年度	2006 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6,625,768.24	(83,908,383.58)
加：资产减值准备	21,404,951.71	1,308,579.93
固定资产、生产性生物资产、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18,554,995.35	19,421,605.33
无形资产摊销	41,291.66	39,691.6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588,225.77	5,084,231.8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0”填列）	(18,387,278.75)	(11,377,449.2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0”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0”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0”填列）	14,908,797.67	13,626,526.63
投资损失（收益以“0”填列）	(33,163,334.11)	(16,434,065.9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0”填列）	(2,066,265.94)	(1,370,319.2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0”填列）	(802,278.37)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0”填列）	15,398,402.97	(6,131,504.3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0”填列）	(31,979,043.24)	(29,220,154.07)

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止会计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补 充 资 料	2007 年度	2006 年度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0”填列）	(54,118,507.37)	114,512,252.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994,274.41)	5,551,011.33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75,872,874.23	45,158,825.8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5,158,825.83	75,539,385.6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u>30,714,048.40</u>	<u>(30,380,559.81)</u>

附注九、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账龄分析

账龄结构	2007-12-31			2006-12-31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3 年以上	484,803.08	100	484,803.08	484,803.08	100	242,401.54
合 计	484,803.08	100	484,803.08	484,803.08	100	242,401.54

（2）按应收款项信用风险特征分类

客户类别	2007-12-31			2006-12-31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	--	--	--	--	--	--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 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 风险较大	484,803.08	100	484,803.08	484,803.08	100	242,401.54
其他不重大	--	--	--	--	--	--
合 计	484,803.08	100	484,803.08	484,803.08	100	242,401.54

2、 其他应收款

（1）账龄分析

账 龄	2007-12-31			2006-12-31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20,344,319.59	50.25	176,586.70	20,214,171.28	52.08	222,679.62
1 至 2 年	3,065,029.43	7.57	176,187.54	4,508,318.16	11.62	135,249.54

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 务 报 表 附 注

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止会计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2 至 3 年	3,059,156.28	7.56	108,828.35	3,535,233.72	9.10	70,327.01
3 年以上	14,017,602.76	34.62	12,821,839.01	10,553,834.76	27.20	7,812,647.38
合 计	40,486,108.06	100	13,283,441.60	38,811,557.92	100	8,240,903.55

(2) 按应收款项信用风险特征分类

客户类别	2007-12-31			2006-12-31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的	35,696,746.81	88.17	11,230,333.20	30,468,266.79	78.50	7,181,572.2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	1,044,437.93	2.58	1,327,709.19	1,790,690.26	4.61	895,345.13
其他不重大	3,744,923.32	9.25	725,399.21	6,552,600.87	16.89	163,986.17
合 计	40,486,108.06	100	13,283,441.60	38,811,557.92	100	8,240,903.55

(3) 2007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名：

欠款人名称	金额	占总额比例%	账龄
深圳市特力汽车服务发展有限公司	6,625,538.10	16.36	1 至 3 年
中浩公司	5,000,000.00	12.35	3 年以上
金贝丽家电有限责任公司	2,706,983.51	6.69	3 年以上
深圳市石油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932,038.91	4.77	2 至 3 年
深圳市兴龙模具有限公司	1,501,586.51	3.71	1 至 3 年
合 计	17,766,147.03	43.88	

3、长期股权投资

项 目	2007-12-31			2006-12-31		
	金额	减值准备	净额	金额	减值准备	净额
对子公司投资	254,839,543.6	--	254,839,543.6	254,839,543.6	--	254,839,543.6
	1		1	1		1
对合营企业投资	--	--	--	--	--	--
对联营企业投资	75,665,155.01	--	75,665,155.01	41,751,850.03	--	41,751,850.03
其他股权投资	28,084,779.52	17,780,900.0	10,303,879.52	28,084,779.52	17,780,900.0	10,303,879.52
		0			0	
合 计	358,589,478.1	17,780,900.0	340,808,578.1	324,676,173.1	17,780,900.0	306,895,273.1

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 务 报 表 附 注

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止会计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u>4</u>	<u>0</u>	<u>4</u>	<u>6</u>	<u>0</u>	<u>6</u>
----------	----------	----------	----------	----------	----------

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止会计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按权益法核算的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持股比例	初始投资成本	2006-12-31	本期增加 投资	本期权益 调整额	宣告分派 现金股利	本期减 少投资	累计权益 增减额	2007-12-31	减值 准备
深圳特力吉盟投资有限公司	50%	28,352,480.00	--	28,352,480.00	--	--	--	--	28,352,480.00	--
深圳市华通汽车公司	30%	19,076,879.43	17,340,899.00	--	(1,695,745.33)	--	--	(3,431,725.76)	15,645,153.67	--
深圳兴龙机械模具公司	50%	2,554,392.64	9,313,001.03	--	(1,378,442.64)	--	--	5,380,165.75	7,934,558.39	--
深圳市特力汽车服务发展有限公司	40%	800,000.00	--	--	--	--	--	(800,000.00)	--	--
深圳市仁孚特力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35%	10,500,000.00	15,097,950.00	--	12,311,250.00	3,676,237.05	--	13,232,962.95	23,732,962.95	--
小计		<u>61,283,752.07</u>	<u>41,751,850.03</u>	<u>28,352,480.00</u>	<u>9,237,062.03</u>	<u>3,676,237.05</u>	<u>--</u>	<u>14,381,402.94</u>	<u>75,665,155.01</u>	<u>--</u>

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止会计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2）按成本法核算的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持股 比例%	初始 投资成本	2006-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07-12-31	减值准备
对子公司投资							
深圳特发特力房地产公司	100	31,152,888.87	31,152,888.87	--	--	31,152,888.87	--
			7				
深圳市特发特力物业管理公司	100	5,021,970.88	5,021,970.88	--	--	5,021,970.88	--
深圳市特发新永通实业有限公司	100	57,672,885.22	57,672,885.22	--	--	57,672,885.22	--
			2				
深圳市中天实业有限公司	100	10,708,622.90	10,708,622.90	--	--	10,708,622.90	--
深圳市汽车工业贸易总公司	100	126,251,071.57	126,251,071.57	--	--	126,251,071.57	--
			7				
深圳特发华日汽车企业有限公司	60	19,224,692.65	19,224,692.65	--	--	19,224,692.65	--
深圳市特力房地产交易有限公司	100	2,000,000.00	2,000,000.00	--	--	2,000,000.00	--
深圳市华日丰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60	1,807,411.52	1,807,411.52	--	--	1,807,411.52	--
深圳市新永通机动车检测设备有限公司	10	1,000,000.00	1,000,000.00	--	--	1,000,000.00	--
小计		254,839,543.61	254,839,543.61	--	--	254,839,543.61	--
			61			1	
其他股权投资							
深圳先导化工新材料有限公司	40	7,256,401.38	4,751,621.62			4,751,621.62	4,648,000.00
湖南昌阳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36.55	6,900,000.00	1,810,540.70	--	--	1,810,540.70	1,800,000.00
深圳汉力高技术陶瓷有限公司	80	3,466,000.00	1,956,000.00	--	--	1,956,000.00	1,956,000.00
深圳捷成电子有限公司	45	3,150,000.00	3,225,000.00	--	--	3,225,000.00	3,225,000.00
中国浦发机械工业总公司	5.30	10,176,617.20	10,176,617.20	--	--	10,176,617.20	--
深圳经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12.50	4,000,000.00	4,000,000.00	--	--	4,000,000.00	4,000,000.00
深圳(莫斯科)股份有限公司	7.00	825,000.00	825,000.00	--	--	825,000.00	825,000.00
武汉威特酒店		640,000.00	640,000.00	--	--	640,000.00	640,000.00
深圳石油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万股	700,000.00	700,000.00	--	--	700,000.00	686,900.00

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 务 报 表 附 注

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止会计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小计	37,114,018.58	28,084,779.52	--	--	28,084,779.52	17,780,900.00
		2				
合计	291,953,562.19	282,924,323.13	--	--	282,924,323.13	17,780,900.00
		13			3	

（3）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计提情况如下

被投资单位名称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原因
深圳先导化工新材料有限公司	4,648,000.00	--	--	4,648,000.00	*2
湖南昌阳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1,800,000.00	--	--	1,800,000.00	*1
深圳汉力高技术陶瓷有限公司	1,956,000.00	--	--	1,956,000.00	*1
深圳捷成电子有限公司	3,225,000.00	--	--	3,225,000.00	*1
深圳经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00	--	--	4,000,000.00	*1
深圳（莫斯科）股份有限公司	825,000.00	--	--	825,000.00	*1
武汉威特酒店	640,000.00	--	--	640,000.00	*1
深圳石油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86,900.00	--	--	686,900.00	*2
合 计	17,780,900.00	--	--	17,780,900.00	
	0				

*1 该等公司已全部停止经营，本公司对其投资预计无法收回。

*2 该等公司因经营不善，严重资不抵债，本公司对其投资预计无法收回。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种类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毛利	
	2007 年度	2006 年度	2007 年度	2006 年度	2007 年度	2006 年度
主营业务						
租赁服务	14,776,051.62	15,529,457.10	4,270,745.56	4,162,834.75	10,505,306.06	11,366,622.35
其它业务						
处置投资性房地产	28,352,480.00	--	5,030,928.49	--	23,321,551.51	--
合 计	43,128,531.62	15,529,457.10	9,301,674.05	4,162,834.75	33,826,857.57	11,366,622.35
		0		5		5

5、投资收益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2007 年度	2006 年度
交易性金融资产出售收益	--	--

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 务 报 表 附 注

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止会计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出售收益	20,120,452.32	--
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0,142,490.71	9,244,358.63
其中：被投资单位分回股利收益	1,681,428.68	5,906,442.63
处置投资产生收益	--	--
按权益法核算被投资单位净利润增减额	8,461,062.03	3,337,916.00
合 计	30,262,943.03	9,244,358.63

对投资收益汇回不存在重大限制。

附注十、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关联方认定标准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构成关联方。

（二）关联方关系

1、除附注七所述子公司外存在控制关系关系方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经营范围	注册资本	对本公司 持股比例	表决权 比 例	组织机构代码
深圳市特发集团 有限公司	深圳	有限责任	房地产开发经 营、国内商业	158282万	66.22%	66.22%	192194195

2、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注册资本及其变化（单位：万元）

企 业 名 称	2006-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07-12-31
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	158,282	--	--	158,282
深圳市特力新永通汽车发展有限公司	3,290	--	--	3,290
深圳市特发特力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705	--	--	705
深圳市特发特力房地产有限公司	3,115	--	--	3,115
深圳市中天实业有限公司	725	--	--	725
深圳市汽车工业贸易总公司	5,896	--	--	5,896
深圳特发华日汽车企业有限公司	USD500	--	--	USD500
深圳市华日丰田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200	--	--	200
深圳市特力房地产交易有限公司	200	--	--	200

3、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所持股份及变化（单位：万元）

关 联 方 名 称	2006-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07-12-31	
	金 额	比例%	金 额	金 额	金 额	比例%
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	14,587	66.22	--	--	14,587	66.22
深圳市特力新永通汽车发展有限公司	3,290	100	--	--	3,290	100

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 务 报 表 附 注

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止会计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深圳市特发特力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705	100	--	--	705	100
深圳市特发特力房地产有限公司	3,115	100	--	--	3,115	100
深圳市中天实业有限公司	725	100	--	--	725	100
深圳市汽车工业贸易总公司	5,896	100	--	--	5,896	100
					2,142.7	
深圳特发华日汽车企业有限公司	2,142.76	60	--	--	6	60
深圳市华日丰田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120	60	--	--	120	60
深圳市特力房地产交易有限公司	200	100	--	--	200	100

4、不存在控制关系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企业的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深圳市特发天鹅实业公司	母公司之子公司	192473856
深圳市机械设备进出口公司	母公司之子公司	
深圳市特发地产有限公司	母公司之子公司	279365997
香港裕嘉投资有限公司	母公司之子公司	
深圳市特力房地产岳阳公司	母公司之子公司	
深圳市特发发展中心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母公司之子公司	192260957
深圳市特力阳春房地产公司	母公司之子公司	
深圳市龙岗特力房地产公司	母公司之子公司	
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公司工会	本公司工会	790488804
深圳市兴龙机械模具公司	联 营 公 司	192172420
深圳市先导化工新材料有限公司	联 营 公 司	
深圳市华通汽车公司	联 营 公 司	19217950X
深圳市特力汽车服务发展有限公司	联 营 公 司	767583926
深圳市仁孚特力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联 营 公 司	774131792
深圳市驰赫汽车有限公司	联 营 公 司	
深圳市汽车工业进出口公司	联 营 公 司	192190506
深圳市标远通用汽车有限公司	联 营 公 司	
深圳市标远君驰有限公司	联 营 公 司	667087888

本公司联营企业信息详见附注八、8。

（三）关联方交易

1、借款

（1）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共向关联方深圳特发集团借款 1,950 万元，归还借款 1,950 万元。

（2）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向关联方深圳市特发发展中心监理中心有限公司借款 130 万元。

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 务 报 表 附 注

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止会计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2、收取资金占用费

关联方名称	2007 年度	2006 年度
深圳兴龙机械模具公司	76,041.64	25,200.00
合 计	76,041.64	25,200.00

定价政策：按银行同期贷款利率上浮 10%

3、支付资金占用费

关联方名称	2007 年度	2006 年度
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	1,055,470.01	442,260.00
深圳市特发发展中心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755,040.00	605,523.32
合 计	1,810,510.01	1,047,783.32

定价政策：按银行同期贷款利率上浮 10%

4、租赁房产

本公司与联营企业深圳市仁孚特力汽车服务有限公司签订协议，将 7,705.25 平方米的土地和 13,891.24 平方米的五层房屋建筑物租予该公司，租赁期限为 2005 年 1 月 1 日起的 20 年期间，在租赁期内，本公司每年收取租金 500 万元，并约定从期限首日算起的第五年起，租金每五年增加 3%。

5、担保和被担保

（1）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为深圳市汽车工业进出口公司提供 2,000 万元的贷款担保，并为该公司向银行申请的不超过 200 万美元的授信额度提供保证，该保证为 2000 年以前作出。

（2）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控股股东特发集团为本公司 2,488 万银行贷款提供担保。

6、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 目	2007 年度		2006 年	
	金额(万元)	人数	金额(万元)	人数
年薪 30 万元以上合计	63.49	2	35.81	1
年薪 30 万元以下合计	174.76	8	174.53	9
合 计	238.25	10	210.34	10

7、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除应收、应付股利外）

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止会计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关联方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全部应收（付）款项 余额的比重%	
		2007-12-31	2006-12-31	2007-12-31	2006-12-31
				31	1
其他 应收款	深圳市仁孚特力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6,642.73	122,382.80	0.01	0.13
	深圳市先导化工新材料有限公司	708,072.26	708,072.26	0.57	0.75
	特力集团工会	1,200,000.00	1,200,000.00	0.96	1.27
	深圳市特力汽车服务发展公司	6,625,538.10	5,551,552.50	5.31	5.86
	深圳市兴龙机械模具公司	1,501,586.51	1,425,544.87	1.20	1.51
	小 计	10,041,839.60	9,007,552.43	8.05	9.52

7、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除应收、应付股利外）（续）

项目	关联方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全部应收（付）款项 余额的比重%	
		2007-12-31	2006-12-31	2007-12-31	2006-12-31
				31	31
应付 账款	深圳市特发地产有限公司	6,054,855.46	6,054,855.46	14.52	17.27
	小 计	6,054,855.46	6,054,855.46	14.52	17.27
短期 借款	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	21,524,498.00	22,074,160.00	8.34	9.84
	深圳市特发发展中心建设监 理有限公司	11,000,000.00	9,700,000.00	4.26	4.32
	小 计	32,524,498.00	31,774,160.00	12.60	14.16
	深圳市特发地产有限公司	2,395,526.25	2,395,526.25	1.45	1.53
	香港裕嘉投资有限公司	2,279,955.85	2,466,598.76	1.38	1.57
	深圳市特发天鹅实业公司	20,703.25	20,703.25	0.01	0.01
其他 应付款	深圳市机械设备进出口公司	224,310.36	196,554.36	0.14	0.13
	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	30,452,387.59	37,327,033.37	18.41	23.83
	深圳市龙岗特力房地产公司	1,095,742.50	1,095,742.50	0.66	0.70
	深圳市阳春房地产公司	476,217.49	479,872.49	0.29	0.31
	深圳市华通汽车公司	--	2,789,055.40	--	1.78
	深圳市特发发展中心建设监 理有限公司	205,730.00	750,690.00	0.12	0.48
	深圳市标远通用汽车有限公司	--	4,693,689.41	--	3.00
	深圳市标远君弛汽车有限公司	8,829,904.03	--	5.34	--
	深圳市弛赫汽车有限公司	3,088,590.19	2,000,000.00	1.87	1.28
	小 计	49,069,067.51	54,215,465.79	29.67	34.62

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止会计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十一、资产受限制事项

- 1、本公司账面原值 14,067 万元，净值 10,455 万元的固定资产和账面原值 5,439 万元，净值 3,502 万元的投资性房地产已经抵押给银行，作为向银行借款 12,970 万元的担保。
- 2、本公司持有的深圳市特力新永通汽车发展公司 95%的股权、深圳市兴龙机械模具公司 50%股权和深圳特发华日汽车公司 60%股权已质押给贷款银行，作为向银行借款 3,300 万元的保证。
- 3、本公司持有的深圳市仁孚特力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35%股权已经质押给仁孚汽车管理（深圳）有限公司，作为其为深圳市仁孚特力汽车服务有限公司银行借款提供全额担保的保证。
- 4、本集团持有的深圳市标远汽车有限公司 25.23%股权已经质押给银行，作为向银行借款 1,100 万元的保证，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银行借款已偿还，但质押尚未解除。

附注十二、或有事项

（一）对外担保

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除了已确认的预计负债（附注八、26）外，本公司需说明的重大或有事项包括下属子公司深圳市汽车工业贸易总公司为深圳市汽车工业进出口公司（以下简称深汽进出口）向银行借款提供担保，具体明细如下：

被担保单位	担保金额	担保内容	期限
深圳市汽车工业进出口公司	RMB2000 万元	贷款	2007-8-13 至 2008-8-13
深圳市汽车工业进出口公司	USD200 万元	信用证	2007-9-18 至 2008-9-18

（二）诉讼事项

- 1、2005 年 10 月，本公司向深圳市罗湖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判令金田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支付因本公司为其银行借款提供担保而被强制执行扣划的款项共计 4,081,830 元（其中本金 300 万元，利息 1,051,380 元，诉讼费 25,160 元，执行费 5,290 元，扣划款项本公司以前年度已作损失账务处理）。截至本财务报告批准日，法院已判决胜诉，已申请强制执行。
- 2、2005 年 10 月，本公司向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判令深圳中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本公司支付 1,662 万元，主要包括因本公司为中浩公司银行借款提供担保而代为偿还的银行利息 500 万元、承接银行借款 1,150 万元及垫付的法院诉讼费及评估费 12 万元（上述款项本公司以前年度已作损失账务处理）。截至本财务报告批准日，法院已判

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止会计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决胜诉，已申请强制执行。

3、1995 年 12 月 14 日，本公司与深圳市石油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现更名为深圳石化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石化股份公司）和中国农业银行深圳市上步支行签订《担保限额贷款合同》，本公司为石化股份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深圳市上步支行贷款人民币 5,760 万元担保，期限至 2000 年 12 月 14 日。2000 年 12 月 29 日，中国农业银行深圳市分行（下称农行深圳分行）、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深圳办事处（下称长城公司深圳办事处）和石化股份公司签订《贷款转投资及股权转让三方协议》，将农行深圳分行对石化股份公司的 27,000 万人民币贷款（含上述 5,760 万元贷款）以投资形式划转给长城公司深圳办事处，并约定“从投资划转之日起，甲方（长城公司深圳办事处）行使投资人的一切权利，乙方（农行深圳分行）不再行使债权人的权利”。该协议由“三方代表或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同日，长城公司深圳办事处、石化股份公司和深圳市石化集团有限公司（下称石化集团公司）签订《协议书》，将长城公司深圳办事处对石化股份公司的 27,000 万元人民币投资权益置换为长城公司深圳办事处对石化集团公司同等金额的投资权益。同时，石化集团公司与长城公司深圳办事处签订《股权转让合同书》，协商同意，长城公司深圳办事处以对石化集团公司人民币 27,000 万元的投资权益，置换石化集团公司在其注册成立的新公司股权的方式完成本次股权转让。该协议已由“双方代表签字加盖公章后生效”。

2004 年 8 月 20 日，农行深圳分行以上述《协议书》、《贷款转投资及股权转让三方协议》和《股权转让合同书》未得到履行而起诉至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深圳中院），要求判令借款人石化股份公司偿还人民币 5,760 万元贷款及利息 16,652,286.37 元和逾期未履行法院判决应当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以及其实现债权的费用；要求本公司对石化股份公司的全部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2006 年 5 月 9 日，本公司收到深圳中院（2004）深中法民二初字第 437 号民事判决书，深圳中院一审判决本公司对石化股份公司的还款义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应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偿还深圳农行借款本金 5760 万元及利息（利息从 2000 年 12 月 30 日起按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贷款逾期利率计至款项清偿之日止），逾期则加倍计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由于石化股份公司已经退市，有效资产早已被债权人查封，无可执行资产，公司依照相关会计制度规定，于 2006 年预计了相关损失 87,568,728.57 元（包括本金和利息，利息已计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不服上述判决，向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广东高院）提起上诉。广东高院以（2006）粤高法民二终字第 172 号民事判决书判定，驳回上诉，维持原判。本公司不服广东高院判决，提交民事再审申请书，请求判决撤销深圳中院（2004）深中法民二初字第 437 号民事判决书和广东高院（2006）粤高法民二终字第 172 号民事判决书，广东高院依法受理了再审申请，并于 2007 年 10 月 16 日作出（2007）粤高法立民申字第 682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对本案件进行再审审理。再审期间，深圳农行向深圳中院提出的强制执行申请已被依法中止。本案件现已由广东高院正式立案进入审判监督程序。

4、本公司之子公司深圳市特发特力房地产公司（以下简称“特力房地产”）于 1994 年 11

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止会计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月 29 日与深圳金路工贸公司（以下简称“金路公司”）签订了《合作兴建布吉镇丽叶汇食街合同书》，合同约定在尊重金路公司与土地提供方广州军区深圳房地产管理分局（以下简称房管分局）和中国人民解放军 75731 部队（以下简称 75731 部队）签订的《布吉镇丽叶汇食街合作开发合同书》的基础上，特力房地产公司投入建设资金 1,000 万元人民币，固定分得建筑面积 6,000 平方米的物业，金路公司保证于 1995 年 11 月底交付所得现楼及配套设施。截至 1996 年 12 月 31 日止，特力房地产公司累计投入合作开发资金计 9,822,500.00 元人民币，但至约定的交付物业期，特力房地产未能分得应享有的物业。特力房地产公司向法院提出诉讼，请求判令金路公司立即返还 980 万元投资及其利息（按月利率 1.2% 计算）并承担全部诉讼费用，经庭审，法院依法追加房管分局和 75731 部队为被告。2003 年 3 月 18 日，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以（2000）深中法房初字第 101 号判决书判决上述《合作合同书》有效，性质认定为合作建房，双方应当继续履行，合同各方如对合同履行产生纠纷，可另循法律途径解决。

2005 年 3 月特力房地产公司与金路公司，共同作为原告起诉房管分局和 75731 部队（广州军区通讯器材修理所），请求判决两被告履行合作合同，依约将丽叶汇食街物业 11,845 平方米（价值约 11,851,357 元）交付给两原告，并判决两被告向原告支付自 1998 年以来应得的租金收入共计人民币 5,034,664.94 元。同时特力房地产公司与金路公司签订协议书，约定因自动履行或经法院强制执行，对因本案诉讼收回的丽叶汇食街物业，由特力房地产公司固定分得 6,000 平方米，剩余物业归金路公司所有，如不足 6,000 平方米，则全部归特力房地产所有；对因本案诉讼收回的应得收益，双方按 5：5 比例进行分配，对该诉讼事项法院已受理。截至本财务报告批准日，诉讼双方仍在协商解决中。

5、岳阳特力商城季建军、周林霞等 40 名业主于 1995 年至 1998 年间购买了由深圳特力房地产岳阳公司（以下简称岳阳公司，该公司已于 2001 年资产重组时转让给特发集团）开发的特力商城的住房及商铺，该批业主现以该楼存在质量问题为由对岳阳公司、本公司及本公司子公司特力房地产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特发集团提起诉讼。岳阳县人民法院于 2006 年 10 月 12 日做出判决，判令解除原购房合同并由岳阳公司退还原告购房款及其他赔偿款共计约 298 万元，本公司及特力房地产、特发集团承担连带责任。该案已发生法律效力并已执行完毕。本公司已向湖南省高级人民法院和检察院提起申诉。

岳阳特力商城付元四、吴深保等 64 名业主以上述相同理由对岳阳公司、本公司及本公司子公司特力房地产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特发集团提起诉讼。岳阳县人民法院于 2007 年 12 月 26 日以（2007）岳民初字第 10 号民事判决书做出判决，解除付元四等 64 原告与岳阳公司的房屋买卖合同；付元四等 64 原告所购房屋退还给岳阳公司，限在本判决书发生法律效力后 3 个月内履行；由岳阳公司、特力房地产公司、本公司和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共同赔偿付元四等 64 原告购房款 5,703,663 元、装修款 741,594 元，鉴定费 38,400 元，律师代理费 85,000 元，文印费 3,368 元，五项合计 6,572,025 元，此项义务

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止会计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限在本判决书发生法律效力后五日内履行。本公司不服判决，已提起上诉。目前还有同类 316 户住户提起诉讼，法院正在审理之中。

附注十三、承诺事项

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附注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董事会于 2008 年 4 月 15 日通过 200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2007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该利润分配预案尚须本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附注十五、其他重要事项

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附注十六、比较数字

财务报表中 2006 年的部分比较数据已按 2007 年的列报方式进行了调整。

补充资料：

一、非经常性损益

本公司本报告期发生的非经常性损益如下：

项 目	金 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非股权资产）	(4,934,272.76)
转让股权投资损益	(148,909.19)
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120,452.32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76,041.64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23,321,551.51
债务重组损益	1,268,742.96
营业外收支净额	(1,079,507.21)
应付福利费冲减当期管理费用	3,088,230.76
扣除少数股东非经常性损益	3,624,505.60
扣除所得税影响	(6,256,849.50)
合 计	39,079,986.13

上述非经常性损益是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规范问答第 1 号 - 非经常性损益》的标准编制的。

二、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项 目	报告期利润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	-------	-----------	------------

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 务 报 表 附 注

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止会计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全面 摊薄	加权 平均	基本	稀释
2007 年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795,254.16	6.93	7.08	0.0490	0.049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8,284,731.97)	(18.14)	(18.54)	(0.1284)	(0.1284)

重新计算的 2006 年度相关财务指标：

项 目	报告期利润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全面 摊薄	加权 平均	基本	稀释
2006 年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7,991,436.55)	(59.80)	(46.03)	(0.3994)	(0.399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818,085.31)	(3.95)	(3.04)	(0.0264)	(0.0264)

（1）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的计算公式如下：

$$\text{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 P \div E$$

其中，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末净资产。

（2）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ROE)的计算公式如下：

$$\text{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P /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pm E_k \times M_k \div M_0)$$

其中：P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₀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_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_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₀ 为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新增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_j 为减少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E_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_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3）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公式如下：

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止会计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基本每股收益 = $P \div S$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₀ 为期初股份总数；S₁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_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_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_k 为报告期缩股数；M₀ 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_j 为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4）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公式如下：

稀释每股收益 = $[P + (\text{已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利息} - \text{转换费用}) \times (1 - \text{所得税率})]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三、2006 年度模拟执行新会计准则的净利润与 2006 年度年度报告披露的净利润的差异调节表

假定 2006 年初开始执行新会计准则第 1 号至第 37 号，分析模拟执行新会计准则的净利润与原准则下净利润重大差异，在净利润差异调节表中分项列示如下：

项 目	金 额
2006年度净利润（原会计制度）	(92,148,791.60)
加：追溯调整项目影响合计数	2,622,314.59
其中：递延所得税收益	1,340,345.93
确认未确认投资损失	(399,533.06)
少数股东损益	182,255.97
对子公司按成本法核算追溯调整影响	1,499,245.75
2006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新会计准则）	(89,526,477.01)
B股公司特别追溯调整事项（全面执行新会计准则）	
加：其它项目影响合计数	1,535,040.46
债务重组收益	1,484,198.82

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止会计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收取关联方资金占用费	50,841.64
2006年度模拟净利润	(87,991,436.55)

四、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和中国会计准则差异

本公司于 2007 年 1 月 1 日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后，按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与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不存在实质性差异。本公司于首次执行日，对 B 股财务报告进行了追溯调整和会计差错更正，主要调整项目如下：

	2006 年 12 月 31 日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 者权益	2006 年度归属于 母公司所有者的 净利润
2006 年报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 财务报表金额	130,812,819.06	(88,603,912.10)
会计政策变更追溯调整：	11,724,506.98	612,475.55
1. 辞退福利追溯调整	(9,013,636.92)	--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调整	5,490,660.35	--
3.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21,740,755.13	1,340,345.93
4. 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法核算	(4,025,496.25)	(2,195,000.00)
5.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投资差 额追溯调整方法差异	(2,467,775.33)	1,467,129.62
会计差错更正追溯调整：	4,617,000.00	--
以前年度固定资产利息资本化	4,617,000.00	--
追溯调整后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 财务报表金额	147,154,326.04	(87,991,436.55)